

一〇五年度年報

刊 印 日：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三十日

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hycontek.com.tw>

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李金幸

發言人職稱：行政處協理

聯絡電話：(02)2880-4288

電子郵件信箱：denis.lee@hycontek.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寶桂

代理發言人職稱：財務部副理

聯絡電話：(02)2880-4288

電子郵件信箱：vivian.chen@hycontek.com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172號五樓

電話：(02)2880-428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B1

網址：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2768-666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戴信維、林文欽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www.hycontek.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3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2
肆、募資情形	33
一、資本及股份	3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資料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形	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8
三、現金流量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9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6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7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89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4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105年度匯率是影響獲利的主要因素，除了台幣的升值造成相當的匯兌損失外，人民幣的大幅貶值使得面對中國競爭對手更為不利，產品售價的下滑抵銷了銷售數量的增長，使得105年度營收較去年度有些微成長及毛利率些微的下滑。以下茲就105年度營運成果及106年度營業計劃簡要報告如下：

一、105年度營運報告

- (一) 營業成果：紘康科技105年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565,762仟元，較104年合併營業額新台幣550,264仟元，微幅上升2.82%，105年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236,682仟元，較104年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232,930仟元，微幅上升1.61%，105年合併毛利率為41.83%。由於營業費用-薪資成本增加及匯兌損失導致105年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51,029仟元，較104年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4,971仟元，衰退21.46%，每股稅後淨利為1.83元。
-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105年度財務概況請參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 (三)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05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 (四) 研究發展狀況：紘康科技積極延攬高素質研發人材，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等方式以厚植技術實力，以提升產品的性能及品質，並以積極的產品開發策略，持續帶來更多產品線的擴展。105年投入的研發費用為53,314仟元，較去年度的53,038仟元些微成長。

二、106年度營業計畫

- (一) 經營方針：紘康科技仍將秉持著「誠信、品質、專業、服務」的經營理念，全體同仁在面對瞬息萬變經營環境的同時，將以積極的創新思維，提供最具有競爭力的解決方案，持續的品質改善、堅守對客戶的承諾與客戶共同面對問題，以期達到最佳的服務，以創造獲利成長。
- (二) 營運及產銷策略：今年度的營收比重仍將集中於電池保護晶片及8位元混合訊號微控制器晶片，但在行銷推廣上主要放在鋰電池計量晶片，32位元混合訊號微控制器晶片，觸控螢幕晶片...等新產品上，在今年度將可貢獻營收的成長。由於本公司是專業的IC設計公司，所以持續維繫與晶圓代工大廠、封裝測試廠商的上下游合作伙伴關係，藉以取得更具成本的競爭力，以期保證產品出貨順暢，進而維繫與客戶更長期且緊密的伙伴關係。
- (三) 研發計畫：本公司未來產品開發設計發展方向如下：
 - A. 推出下一代微控制器平台，並加強8/32 bits MCU 開發環境的便利性及效能。
 - B. 導入更小封裝鋰電池保護晶片產品。
 - C. 擴大鋰電池計量晶片在NB系統端的開發案
- (四)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除持續專注於類比訊號量測領域，更將積極拓展應用廣泛之高端微控制器混合訊號產品，並依據105年度銷

售情形及參考當前之產業環境、市場需求...等，推估106年度預計銷售數量約為299,954仟顆。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外部競爭環境的主要影響：中國快速崛起的IC設計產業，在政府呼籲國產國用的全力扶植支持下，對於台灣IC設計廠商在產品競爭及人才需求方面產生很大的衝擊。
- (二) 法規環境方面：本公司遵守各項法律及環保規範，產品供應鏈均導入流程管理，從IC設計、晶圓代工、到封裝測試等各項環節，均落實品質政策並積極延伸綠色產品政策以兼顧品質與環保效益，致力資源節約；密切注意各項法規之公佈與變動，即時提出因應措施，以符合法規需求，並降低法規環境改變所帶來之衝擊與影響。
- (三) 總體經營環境的主要影響：
由於中國品牌在市場上已形成一股強大力量，台灣廠商對中國市場的依存度提高，相對中國經濟的成長力道對於台灣業者影響甚鉅，為此我們會更積極開拓日本、韓國等地市場，以分散單獨仰賴中國市場的風險。
- (四) 其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並未對本公司造成財務及業務之重大影響。

最後再次感謝股東們長期的支持與鼓勵，紘康全體同仁將持續努力，以不斷求新求變的精神，認真踏實的做好每個產品，充份發展公司的核心專長領域及不斷提升公司的各項競爭力，以不負股東及社會大眾對本公司的期許，在此謹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伯寅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6年07月09日。

二、公司沿革

96年7月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8,000仟元
96年11月	現金增資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88,000仟元
97年2月	推出單節鋰電池保護晶片
97年9月	取得ISO9001：2000 品質管理系統證書
97年9月	晶片程式圖控化ICE開發成功
97年9月	推出OTP Type 8-bit MCU
97年11月	推出適用於鋰鐵電池的Protector IC
98年4月	現金增資 2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113,000仟元
98年6月	推出兩節鋰電池保護晶片
98年9月	發表高精度21-bit解析度的類比數位轉換器
98年10月	現金增資 15,880仟元，實收資本額128,880仟元
98年11月	現金增資 4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168,880仟元
99年5月	發表多款應用於家庭醫療(如:血壓計、耳溫槍、血糖儀、體溫計、心律儀等)應用方案
99年8月	推出高整合度多功能內建TRMS功能之萬用電表單晶片
99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7,800仟元，實收資本額176,680仟元
100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2,550仟元，實收資本額189,230仟元
100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340仟元，實收資本額190,570仟元
100年12月	開發完成電池計量系列晶片，提供更臻完整的電池管理方案
101年5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3,460仟元，實收資本額194,030仟元
101年5月	獲得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計劃
101年5月	推出專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之單節鋰電池保護晶片
101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8,550仟元，實收資本額202,580仟元
101年12月	鋰電池保護晶片出貨量突破十億顆
102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300仟元，實收資本額202,880仟元
102年5月	成功開發高能Flash Type 32-bit MCU 跨足更多元應用領域
102年9月	盈餘轉增資22,925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7仟元，實收資本額230,812仟元
102年11月	電容式觸控晶片開發完成，產品問世
102年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800仟元，實收資本額231,612仟元
103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149仟元，實收資本額232,762仟元
103年5月	現金增資8,000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005仟元，實收資本額241,767仟元
103年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002仟元，實收資本額242,769仟元
103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84仟元，實收資本額242,953仟元
103年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241仟元，實收資本額244,194仟元
104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2,036仟元，實收資本額246,230仟元
104年6月	現金增資24,740仟元，實收資本額270,970仟元
104年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252仟元，實收資本額271,221仟元
104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2,760仟元，實收資本額273,981仟元
105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286仟元，實收資本額275,267仟元
105年6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3,200仟元，實收資本額278,466仟元
105年9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25仟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8,500仟元，實收資本額287,091仟元
105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增資100仟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150仟元，實收資本額287,041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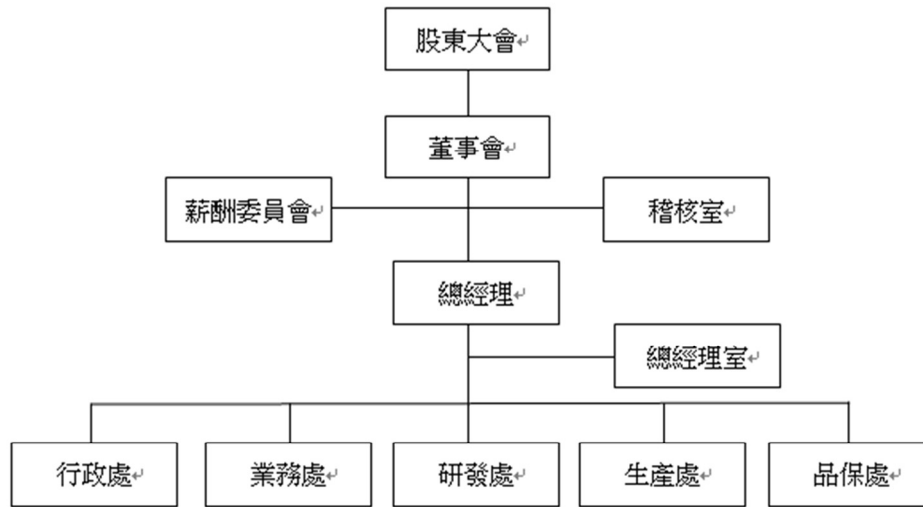
註:截至106.03.31止，已執行尚未變更登記員工認股權證股數為88,485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執掌業務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董事會決議之相關事項。 2. 訂定各業務單位之風險管理政策，及審核執行情形。 3. 發展策略之規劃及專案研究及營運績效之追蹤與評核。 4. 資訊相關作業之管理與維護。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度營業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之稽核。 2. 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之稽核。 3. 內部控制建議改進、內部風險規劃及管理，及其他交辦事項。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行銷、市場價格策略及產品方向。 2. 達成年度營運計畫為目標，執行產品銷售與市場推廣計畫。 3. 調查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服務、價格、交貨意見等反應。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究及開發。 2. 客戶專案研發，擔任計劃整合及計劃管理。 3. 智財規劃及相關事項。 4. 技術標準之建立與管理。
品保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策略及政策之擬定與執行。 2. 產品品質之規劃、導入及管理。 3. 客戶抱怨處理與矯正行動追蹤。 4. 品質可靠度驗證及管理。
生產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產品之驗證及測試研究。 2. 原物料採購及生產調度等事項。 3. 生產製造之良率、產能計劃等目標及作業之控管。 4. 督導庫存之進出管制與安全庫存之建立。 5. 定期盤點及倉庫管理之執行。
行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長短期資金之規劃、籌措、運用與調度等相關事項。 2. 股票發行、股務等相關業務。 3. 建立會計制度、會計帳務及稅務之處理與規劃。 4. 財務報表及管理報表之編制與分析。 5. 人事相關制度之建立，人事相關作業之處理與管理。 6. 一般事務用品及設備採購事務之管理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1. 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份

106年0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趙伯寅	男	105.05.27	3年	96.06.25	1,917,760	9.45%	2,241,653	7.79%	417,075	1.45%	-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 雷晶電子總經理	統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統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Ahead Rise Co. Ltd. 董事長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傳聖	男	105.05.27	3年	99.06.01	800,000	3.94%	705,564	2.45%	224,000	0.78%	-	-	德州農工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Maxim Product Principle CAE TISenior DE Benchmark Senior DE	統康科技(股)公司研發處資深協理	-	-
董事	馬來西亞	潘健成 (註2)	男	105.05.27	3年	105.05.27	18,000	0.06%	93,000	0.32%	-	-	-	-	交通大學電控所碩士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代表人兼董事長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禮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馬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 董事 理和投資有限公司 Phisontech Electronics(Malaysia) Sdn. Bhd. Global Flash Limited/EpoStar Electronics (BVI) Corporation Core Storage Electronic (Samoa) Limited 直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交大校友會 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註1)	-	102.6.10	3年	99.06.01	500,000	2.46%	-	-	-	-	-	貨櫃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采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昱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心悅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士宜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矽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來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一碩科技(股)公司 董事 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明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矽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 一竣司柏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俊鈞	男	105.05.27	3年	101.6.29	360,000	1.77%	80,040	0.28%	-	-	-	統康科技(股)公司生產處及品保處 資深協理 董事 勤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宇智網通股份有限公司/達翰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光友股份有限公司/光 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發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安橋 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漢德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勤益控股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長 寬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 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達盈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達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方頌仁	男	105.05.27	3年	103.8.15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司/達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達陸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達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駿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志良	男	105.05.27	3年	103.8.15	-	-	-	-	-	-	-	-	獨立董事-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宇地產股份有限公司/Redhorse Corporation 董事/安欲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日本Love Renaissance Co. Ltd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正雄	男	105.05.27	3年	103.8.15	-	-	-	-	-	-	-	-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電機博士 淡江大學電機系教授	碩韻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明峯	男	105.05.27	3年	96.6.25	360,000	1.77%	388,680	1.35%	-	-	-	-	政治大學企管所 碩士 永威財務顧問合夥人	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 泰藝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柏錫	男	105.05.27	3年	101.6.29	-	-	-	-	-	-	-	-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 雷晶半導體(股)業務工程師 其樂達科技(股)業務經理 國泰創業投資(股)副經理 益鼎創業投資(股)專案經理	台灣人壽資深經理 唯晶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永霖	男	105.05.27	3年	103.8.15	111,300	0.46%	111,300	0.39%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陸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安威科技(股)公司董事 捷波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茗翔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註1：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及其法人代表楊宗亮於105年05月27日卸任。
註2：董事潘健成於105年05月27日就任。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0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41%
	2.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90%
	3.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41%
	4.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0%
	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0%
	6.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2%
	7. 喜茂股份有限公司	4.08%
	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55%
	9.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6%
	10. 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

1.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03月28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瑋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王婉玲	24.90%
	林長隆	24.76%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3.44%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2%
	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56%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6%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0%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2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遠東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8%
	信宇投資有限公司	19.00%
	遠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
	瑞奇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8%
	哈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1%
	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3%
	趙滕雄	8.49%
	東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3%
	葉鈞耀	5.96%
	趙玉女	5.77%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義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2%
	葉儀皓	2.40%
	玉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7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1%
	宗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6%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20%
	大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9%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5%
喜茂股份有限公司	東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王紹新	2.22%
	泰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0%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
	台新銀行受託王紹新信託財產專戶	1.44%
	振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9%
	葉辛池	1.0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4%
	國翔投資有限公司	1.2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瑞爾(盧森堡)全球基金	1.51%
	新興市場股票投資專戶	
	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安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0%
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0%

1.4. 董事或監察人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 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趙伯寅	-	-	√	-	-	-	√	√	√	√	√	√	√	
王傳聖	-	-	√	-	√	-	√	√	√	√	√	√	√	
華鼎國際創 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楊宗 亮(註3)	-	-	√	√	√	√	√	-	√	√	√	√	-	
潘健成(註 4)	-	-	√	√	√	√	√	√	√	√	√	√	√	
黃俊錡	-	-	√	-	√	-	√	√	√	√	√	√	√	
方頌仁	-	-	√	√	√	√	√	√	√	√	√	√	√	1
張志良	-	-	√	√	√	√	√	√	√	√	√	√	√	3
江正雄	√	-	√	√	√	√	√	√	√	√	√	√	√	
張明峯	-	-	√	√	√	-	√	√	√	√	√	√	√	2
陳柏錫	-	-	√	√	√	√	√	√	√	√	√	√	√	
陳永霖	-	-	√	√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及其法人代表楊宗亮於 105 年 05 月 27 日卸任。

註4：董事潘健成於 105 年 05 月 27 日就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單位主管資料：

106年0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伯寅	男	96.7.16	2,241,653	7.79%	417,075	1.45%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 富晶電子總經理	Ahead Rise Co., Ltd. 董事長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敏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研發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傳聖	男	102.08.01	705,564	2.45%	224,000	0.78%	德州農工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Maxim Product Principle CAE TI Senior DE Benchmark Senior DE	無	-	-	-
業務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文怡	女	102.08.01	504,749	1.75%	469,641	1.63%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富晶電子業務經理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敏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生產處兼 任品保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錡	男	102.08.01	474,104	1.65%	80,040	0.28%	中華工學院航空太空工程研究所 航輿控制組 台灣國際航電公司品保部經理 富晶電子品保部經理 威盛電子品保副理	無	-	-	-
行政處協 理兼任財 務主管	中華民國	李金辛	男	99.01.01	230,182	0.80%	136,831	0.48%	國立澳洲大學國際管理研究所 富晶電子財務部經理 旭展電子管理處處長 春池建設財務副理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行政部協 理 敏信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黃筱雯	女	101.07.02	64,650	0.22%	-	-	Indian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趙伯寅	1,440	-	480	114	6,305	194	902	-	18.66%	18.66%	無
董事兼研發處資深協理	王傳聖											
董事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華鼎代表人：楊宗亮(註1)											
董事兼生產處兼品保處資深協理	黃俊鈞	1,440	-	480	114	6,305	194	902	-	18.66%	18.66%	無
董事	潘健成(註2)											
獨立董事	方頌仁											
獨立董事	張志良											
獨立董事	江正雄											

註1：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及其法人代表董事楊宗亮於105年05月27日卸任。

註2：董事潘健成於105年05月27日就任。

註3：105年盈餘分配案暨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案業經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其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之分配金額以104年度分配之比率估列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趙伯寅、王傳聖、華鼎楊宗亮、潘建成、黃俊錡、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趙伯寅、王傳聖、華鼎楊宗亮、潘建成、黃俊錡、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華鼎楊宗亮、潘建成、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華鼎楊宗亮、潘建成、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趙伯寅、王傳聖、黃俊錡	趙伯寅、王傳聖、黃俊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8人	8人	8人	8人

(二)最近年度(105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財務報告內所佔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張明峯	-	-	360	39	本公司	0.78%	無
監察人	陳柏鋁	-	-	360	39	本公司	0.78%	無
監察人	陳永霖	-	-	360	39	本公司	0.78%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05年盈餘分配案暨董監酬勞案業經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其董監酬勞之分配金額以104年度分配之比率估列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張明峯、陳柏鋁、陳永霖	張明峯、陳柏鋁、陳永霖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三)最近年度(105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趙伯寅	1,914	1,914	0	381	381	357	-	357	-	5.25%	5.25%	-

註:105年員工酬勞案業經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以104年度配發之員工酬勞金額佔105年度員工酬勞總額之比率推估之。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趙伯寅				
	資深協理	王傳聖				
	資深協理	許文怡	-	1,493	1,493	2.95%
	資深協理	黃俊錡				
	協理	李金幸				

註：105年員工酬勞案業經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以104年度經理人配發之員工酬勞金額佔105年度員工酬勞總額之比率推估之。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5.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酬金總額	16.14%	16.14%	19.44%	19.44%

5.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據本公司人事管理規章相關規定辦理，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B. 薪資結構分為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主要係依所擔任之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對同職位之水準釐訂。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以得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年度及106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8次。

職稱	姓名	應出席次數 A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趙伯寅	8	8	0	100.00%	
董事	王傳聖	8	7	0	87.50%	
董事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宗亮	3	3	0	100.00%	105.05.27 卸任
董事	潘健成	5	0	4	0.00%	105.05.27 就任
董事	黃俊錡	8	8	0	100.00%	
獨立董事	方頌仁	8	7	0	87.50%	
獨立董事	張志良	8	8	0	100.00%	
獨立董事	江志雄	8	6	0	75.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趙伯寅、王傳聖、黃俊錡、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104年度員工酬勞、董監酬勞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趙伯寅、王傳聖、黃俊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提名本公司第4屆獨立董事3名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審查本公司第4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方頌仁、張志良、江正雄	聘任第二屆薪酬委員及其相關事宜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趙伯寅、王傳聖、黃俊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核發員工名單及股數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關係	未參予討論及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年度及106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8次。

職稱	姓名	應列席次數 A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張明峯	8	6	75.00%	
監察人	陳柏鋁	8	7	87.50%	
監察人	陳永霖	8	4	5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及股東會等機制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稽核人員依法令規定定期呈送稽核報告與監察人，以協助監察人瞭解公司各項業務運作情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改善進行公司治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p>(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問題。</p> <p>(二)本公司每月向董事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取得持股變動申報書，以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實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各關係企業均獨立運作，本公司亦訂定集團企業公司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作業辦法加以規範，與關係企業往來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稽核單位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p> <p>(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作業程序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一)本公司在設定組成董事會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p> <p>(二)本公司目前尚無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評估個別董事之績效，作為酬勞發放之依據。</p> <p>(四)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且無連續簽證七年以上的情形。</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評估項目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是否摘要說明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公司設置股務單位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p>	<p>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其負責與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p>	<p>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p>	<p>(一)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於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若有法人說明會則將錄影影片放置公司於公司網站。</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一)公司為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遵照勞動基準法與政府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作為全體同仁管理與遵守之依據,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討論員工權益相關議題。 (二)公司內部網站建有員工申訴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三)公司網站上揭露相關薪資福利及教育訓練資訊,例如本公司不論年齡每兩年均實施員工全身健康檢查,以促進員工健</p>	

			<p>康。</p> <p>(四)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以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都到政府認可機構進修6小時相關課程並將進修情形公告於資訊觀測站上。</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p>		<p>未收到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有需改善之情形。</p>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4.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系之公 立大專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領有 證書之 專門職 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方頌仁			✓	✓	✓	✓	✓	✓	✓	✓	✓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張志良			✓	✓	✓	✓	✓	✓	✓	✓	✓	2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江志雄	✓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4.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於103年4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6日至108年6月6日，105年度及106年截至年報刊印日薪酬委員會共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志良	3	0	100%	
委員	方頌仁	3	0	100%	
委員	江正雄	2	0	66.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施情形及原因則差異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是</p> <p>✓</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公司每年均會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定期宣導政府相關法令、公司願景、使命與目標、經營理念。</p> <p>(三)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為行政處，目前仍持續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四)將公司經營理念與績效管理系統結合，設定明確之獎勵及懲處制度，並定期考核員工績效。</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是</p> <p>✓</p>	<p>(一)本公司為響應全球對生態環境保護及能源效率節約的要求，以製造出順應潮流且達到“環保無鉛”及“能源節約”的產品，以確保本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p> <p>(二)公司已建立健全環境管理程序及制度，並已於98年取得ISO 驗證迄今。</p> <p>(三)本公司了解氣候變遷可能引發天災對營運活動影響，除了製造出達到“環保無鉛”及“能源節約”的產品外，並致力於辦公地點節能減碳之宣導。</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是</p> <p>✓</p>	<p>(一)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特遵照勞動基準法與政府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作為全體同仁</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評估項目</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p>	<p>運作情形</p> <p>管理與遵守之依據，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甄試、進用、考核、升遷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但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招募員工，視實際業務需要而選用，並以公開甄選方式力求機會均等，使人盡其才為選用原則。新進同仁須先經甄試或審核合格，再依公司新人進用規定，經簽呈核准後正式雇用之。</p> <p>(二) 公司內部網站建有員工申訴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p> <p>(三) 本公司不論年齡每兩年均實施員工全身健康檢查，以促進員工健康。</p> <p>(四) 公司建有暢通的溝通管道，並定期舉辦員工溝通會及部門月會，達成溝通目的。</p> <p>(五) 為增進員工工作技能、讓員工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改善產品與服務品質、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本公司透過系統化的訓練藍圖展開教育訓練計劃，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p> <p>(六)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辦法」，提供客戶投訴管道及規範處理程序。</p> <p>(七) 本公司實施以綠色供應鏈為基礎的採購管理，以下列基本原则評估供應商：產品必須是無鉛之產品符合ROHS 規定。</p> <p>(八)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選定皆有將其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列入評估。</p> <p>(九) 本公司並無與供應商簽定供貨契約之情事。</p>	<p>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		
<p>評估項目</p> <p>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本公司在網頁設計時增加企業社會責任之資訊，加強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響應社會公益愛心捐款，以現金捐款幫助弱勢族群，為社會增添關懷及溫暖。</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是</p> <p>✓</p>	<p>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是</p> <p>✓</p>	<p>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明訂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內部稽核人員亦依照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以確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運作。</p> <p>(五)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視情節狀況作適當懲處，並針對檢舉人採取適當保護措施，確保該管道之有效運作。</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本公司在網頁增加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以加強揭露相關資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會議事規則。
- (3)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
- (4)道德行為準則。
- (5)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6)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7)薪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規範
- (8)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9)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hycontek.com>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86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05.05.27	承認事項 1. 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承認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選舉事項 1. 選舉本公司第4屆董事及監察人	已遵行決議結果。 已發放完畢。 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已完成發行 依選舉結果進行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其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重要決議內容
105.03.08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董監酬勞案 2.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104年度營業報告書 3.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6. 通過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選任案 7.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通過召集105年股東常會 9. 通過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5.04.11	董事會	1.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105.05.10	董事會	1. 105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05.05.27	董事會	1. 選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長
105.06.06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聘任第二屆薪酬委員及其相關事宜案
105.08.10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通過本公司105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發行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05.11.09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案
106.03.08	董事會	1. 通過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案 2. 通過105年度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105年度營業報告書 3. 通過105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4. 通過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通過召集106年股東常會 7. 通過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 林文欽	105年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 林文欽	2,100	-	-	-	206	206	105年	

註：非審計公費為限制員工新股案件覆核費用及股東會年報審閱及財稅簽查帳相關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105年08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105年第二季起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由林文欽會計師及范有偉會計師變更為戴信維會計師及林文欽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戴信維會計師及林文欽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05年08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年度		106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255,500)	-	-	-
董事	潘健成	93,000	-	-	-
董事	王傳聖	(10,000)	-	-	-
資深協理	許文怡	13,356	-	-	-

註1：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及其法人代表董事楊宗亮於105年05月27日卸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2.1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情形：無。

2.2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關係、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03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	關係	
趙伯寅	2,241,653	7.79%	417,075	1.45%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 MASCOTI INVEST	1,188,300	4.13%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 託信託財產專戶	835,000	2.90%	-	-	-	-	-	-	
陳宏維	798,552	2.77%	38,000	0.13%	-	-	陳守方	父子	
王傳聖	705,564	2.45%	224,000	0.78%	-	-	-	-	
陳守方	542,650	1.88%	54,650	0.19%	-	-	陳宏維	父子	
許文怡	504,749	1.75%	469,641	1.63%	-	-	-	-	
黃俊錡	474,104	1.65%	80,040	0.28%	-	-	-	-	
李彥緒	466,548	1.62%	111,300	0.39%	-	-	-	-	
李政毅	419,650	1.46%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Ahead Rise Co., Ltd.	400	100%	-	-	400	100%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

1.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096.07	10元	800,000	8,000,000	800,000	8,000,000	創立股本	無	註1
096.11	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8,800,000	88,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仟元	無	註2
098.04	12元	20,000,000	200,000,000	11,300,000	11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仟元	無	註3
098.10	13元	20,000,000	200,000,000	12,888,000	128,880,000	現金增資 15,880仟元	無	註4
098.11	20元	20,000,000	200,000,000	16,888,000	168,880,000	現金增資 40,000仟元	無	註5
099.11	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17,668,000	176,68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7,800仟元	無	註6
100.04	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18,923,000	189,23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2,550仟元	無	註7
100.11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19,057,000	190,57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340仟元	無	註8
101.05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19,403,000	194,03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460仟元	無	註9
101.11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0,258,000	202,58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8,550仟元	無	註10
102.04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0,288,000	202,88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00仟元	無	註11
102.09	10元 13.79元	30,000,000	300,000,000	23,081,223	230,812,230	盈餘轉增資22,925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5,007仟元	無	註12
102.12	1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3,161,223	231,612,2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800仟元	無	註13
103.04	1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3,276,156	232,761,5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149仟元	無	註14
103.05	28元 1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4,176,724	241,767,240	現金增資8,00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005仟元	無	註15
103.08	1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4,276,894	242,768,940	員工紅利轉增資1,002仟元	無	註16
103.11	1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4,295,258	242,952,580	員工紅利轉增資184仟元	無	註17
103.12	12元 15元	30,000,000	300,000,000	24,419,356	244,193,560	員工紅利轉增資1,241仟元	無	註18
104.04	12元 15元	30,000,000	300,000,000	24,623,035	246,230,35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2,037仟元	無	註19
104.06	32元	30,000,000	300,000,000	27,097,035	270,970,350	現金增資24,740仟元	無	註20
104.08	12元 15元	30,000,000	300,000,000	27,122,077	271,220,77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252仟元	無	註21
104.11	12元 15元	30,000,000	300,000,000	27,398,102	273,981,02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2,760仟元	無	註22
105.03	12元 15元	30,000,000	300,000,000	27,526,654	275,266,54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1,286仟元	無	註23
105.06	12元 15元 16.3元	30,000,000	300,000,000	27,846,612	278,466,12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3,200仟元	無	註24
105.09	15.3元	30,000,000	300,000,000	28,709,112	287,091,12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3,200仟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8,500仟元	無	註25
105.11	15.3元	30,000,000	300,000,000	28,704,112	287,041,120	員工認股權證轉增資100仟元 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50仟元	無	註26

備註1:經濟部96.07.09 經授中字第09632408550號

備註2:經濟部96.11.02 經授中字第09633002430號

備註3:經濟部98.04.07 經授中字第09832045990號

備註4:經濟部98.10.19 經授中字第09833276060號

備註5:經濟部98.11.27 經授中字第09835020330號

備註6:臺北市政府99.11.10 府產業商字第09988929910號

備註7:臺北市政府100.04.29 府產業商字第10082671210號

備註8:臺北市政府100.11.28 府產業商字第10089672700號

備註9:臺北市政府101.05.02 府產業商字第10183302200號

備註10:臺北市政府101.11.20 府產業商字第10189637710號

備註11:臺北市政府102.04.16 府產業商字第10283062500號

備註12:臺北市政府102.09.03 府產業商字第10287278700號

備註13:臺北市政府102.12.11 府產業商字第10290070710號

備註14:臺北市政府103.04.02 府產業商字第10382461700號

備註15:臺北市政府103.05.26 府產業商字第10384054610號

備註16:臺北市政府103.08.01 府產業商字第10386340410號

備註17:臺北市府103.11.24 府產業商字第10390257900號
 備註18:臺北市府103.12.10 府產業商字第10390853210號
 備註19:臺北市府104.04.16府產業商字第10482793300號
 備註20:臺北市府104.06.29府產業商字第10485116210號
 備註21:臺北市府104.08.25府產業商字第10487176200號
 備註22:臺北市府104.11.19府產業商字第10490182900號
 備註23:臺北市府105.03.29府產業商字第10582775500號
 備註24:臺北市府105.06.17府產業商字第10586846000號
 備註25:臺北市府105.09.21府產業商字第10591479620號
 備註26:臺北市府105.11.30府產業商字第10594703200號
 備註27:截至106.03.31止，已執行尚未變更登記員工認股權證股數為88,485股。

2. 股份種類

106年03月28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櫃公司股票	28,792,597	1,207,403	30,000,000	保留3,000,000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

(二) 股東結構

106年03月28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本國證券投資 信託基金投資	本國法人與其 他法人團體	個人	外國機構及僑 外自然人	合計
人數	-	-	1	16	2,175	7	2,199
持有股數	-	-	835,000	917,319	25,430,372	1,609,906	28,792,597
持股比例	-	-	2.9%	3.18%	88.32%	5.6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03月28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874	11,259	0.04%
1,000-5,000	856	1,805,045	6.27%
5,001-10,000	159	1,314,127	4.57%
10,001-15,000	52	676,694	2.35%
15,001-20,000	52	966,348	3.36%
20,001-30,000	51	1,328,571	4.62%
30,001-40,000	22	767,294	2.66%
40,001-50,000	24	1,106,018	3.84%
50,001-100,000	58	4,274,632	14.85%
100,001-200,000	23	3,050,030	10.59%
200,001-400,000	17	4,898,809	17.01%
400,001-600,000	6	2,824,701	9.81%
600,001-800,000	2	1,504,116	5.22%
800,001-1,000,000	1	835,000	2.90%
1,000,001以上	2	3,429,953	11.91%
合計	2,199	28,792,597	100.00%

2. 特別股: 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28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趙伯寅		2,241,653	7.79%
英屬維京群島商MASSCO T INVEST		1,188,300	4.13%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 專戶		835,000	2.90%
陳宏維		798,552	2.77%
王傳聖		705,564	2.45%
陳守方		542,650	1.88%
許文怡		504,749	1.75%
黃俊錡		474,104	1.65%
李彥緒		466,548	1.62%
李孜毅		419,650	1.4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項目		104年	105年	當年度截至106年 04月30日(註8)
每股 市價	最高	49.60	45.70	34.95
	最低	27.00	28.10	28.65
	平均	39.78	37.82	32.11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17.55	16.89	17.10
	分配後(註1)	15.43	註7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5,996	27,689	27,887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2)	2.50	1.83	0.18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2)	-	-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2.10	2.00	-
	無償	-	-	-
	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3)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4)	15.91	20.67	-
	本利比(註5)	18.98	18.9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0.05	0.04	-

註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1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經營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並參酌公司本身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達到公司能永續經營與成長的目的。本公司股東股利的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106年3月8日董事會擬議配發105年度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46,045,894元，唯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比例範圍內提撥為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二、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5~20%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年度估列員工酬勞6,813仟元及董監事酬勞840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0.44%及1.29%估列，該等金額於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6年5月26日股東常會報告。嗣後股東會之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擬議配發員工酬勞6,813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840仟元，與本公司105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並未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員工及董監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105年5月27日股東會通過配發104年度之員工酬勞為新台幣8,855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840仟元，前述實際配發金額與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表所認列之費用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6年0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0年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年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103年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104年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不適用	103年05月26日	104年09月09日
發行日期	100年08月31日	101年11月15日	103年05月30日	104年09月16日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發行單位數	1,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000股(註5)	5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000股(註6)	7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000股	1,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87%	1.93%	2.43%	3.47%
得認股期間	102年08月31日至105年08月30日止	103年11月15日至106年11月14日止	105年05月30日至108年05月29日止	106年09月16日至109年09月15日止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5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5%、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964,971股	368,403股	269,000股	-
已執行認股金額	11,579,652	5,526,045	4,374,700	-
未執行認股數量	-	16,695股	359,000股	870,000股
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12元	新台幣15元	新台幣15.3元(註7)	新台幣31.9元(註8)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6%	1.25%	3.0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依上述時程與比例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備註	註1	註2	註3	註4

註1:100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有認股權人離職，故有133單位的認股權證因而失效。

註2:101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有認股權人離職，故有154單位的認股權證因而失效。

註3:103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有認股權人離職，故有72單位的認股權證因而失效。

註4:104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有認股權人離職，故有130單位的認股權證因而失效。

註5:100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102年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依員工認股權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調整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為1,113股。

註6:101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102年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依員工認股權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調整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為1,113股。

註7:104年5月27日及105年5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普通股配息,故103年每股認購價格依103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第7條第3項規定辦理調整之。

註8:104年5月27日及105年5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普通股配息,故104年每股認購價格依104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第7條第3項規定辦理調整之。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年04月30日單位：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註3)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註3)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註3)
經理人	總經理	趙伯實	258	0.90%	258	新台幣 12元/股	3,099	0.90%	0	新台幣 12元/股	0	0%
	資深協理	王傳聖										
	資深協理	許文怡										
	資深協理	黃俊錡										
員工	協理	李金幸	936	3.25%	563	新台幣 12元/股 15元/股	7,908	1.96%	373	新台幣 12元/股 15元/股 15.3元/股 31.9元/股	6,847	1.29%
	資深經理	李水竹										
	經理	吳忠任										
	資深經理	蔡文和										
	高級工程師	謝昌祐										
	高級工程師	李瑞理										
	經理	蔡國明										
	資深經理	王惠民										
	經理	孫易明										
	高級工程師	賴恭寬										
	經理	鄭祐定										

註1: 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刊印日流通在外之股數為28,792,597股。

註2: 前十大員工取得認股數含已離職員工之失效股數55仟股。

(三)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發行

106年04月3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年第1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07月19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27462號
發行日期	105年08月11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50,000股
發行價格(註1)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2.9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三、既得條件：</p> <p>(一)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者(即每次既得期間屆滿時，最近一年度之績效評核結果為G級(含)以上)，於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比例如：屆滿一年：既得30%；屆滿二年：既得30%；屆滿三年：既得40%</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七、未達既得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p> <p>(一)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p> <p>(三)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能參與配股與配息。</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p>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p>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一)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或向本公司以書面聲明自願放棄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p> <p>(二)自發放日起算三年內離職、解雇、資遣、退休、非因職業災害死亡，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p> <p>(三)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本條第八項之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p> <p>(四)於既得期間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並通知信託保管機構或保管銀行辦理收回轉帳作業。</p> <p>五、下列原因發生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下列方式處理：</p> <p>(一)留職停薪：經本公司核准留職停薪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益，惟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p> <p>(二)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於離職時全數既得。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時，視為全數既得，由其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自死亡日起一年內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p>

	<p>六、對於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p> <p>七、未達既得前股份權利受限制情形：</p> <p>(一)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p> <p>(三)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能參與配股與配息。</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835,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3)	2.90%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

註1：每股面額 10元，以新台幣0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且無償配發予員工。

註2及註3：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為28,792,597股。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1)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1)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資深協理									
	資深協理	150,000	0.52%	0	0	10	0%	150,000	0	10
	資深協理									
	協理									
員工(註2)	業務協理									
	資深IC設計工程師									
	系統及應用工程總監									
	研發部經理									
	系統開發部資深經理									
	高級IC設計工程師	320,000	1.11%	0	0	10	0%	320,000	0	10
	高級IC設計工程師									
	品管部資深經理									
	研發設計二部經理									
	應用工程經理									

註1：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為28,792,597股。

註2：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B.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C. I599990 其他設計業。
- D.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E.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項目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線	335,742	61.01%	338,745	59.87%
電池管理晶片產品線	209,833	38.14%	225,141	39.80%
其他產品線	4,689	0.85%	1,876	0.33%
合計	550,264	100.00%	565,762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推出下一代微控制器平台，並加強8/32 bits MCU 開發環境的便利性及效能。
- (2) 導入更小封裝鋰電池保護晶片產品。
- (3) 擴大鋰電池計量晶片在NB系統端的開發案。
- (4) 多串鋰電池保護晶片。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 現有IC 產業概況：

工研院 IEK 研究經理彭茂榮指出，2016 年臺灣半導體產業產值達新臺幣 2.43 兆元，成長 7.5%，預估 2017 年將「維持領先，精益求精」的優於全球姿態，再成長 7.2%，產值達到新臺幣 2.61 兆元，躍居全球第二，僅次於美國；2020 年更將上看新臺幣 3 兆元。不過儘管臺灣表現仍然亮眼，未來隨著全球 IC 產業鏈結構與競合態勢轉變，整體競爭格局呈現「又競又合」的詭異局面，因此包括半導體設計、晶圓製造、封裝測試等子產業，都將面臨很大的挑戰

在 IC 設計產業方面，工研院 IEK 產業分析師范哲豪指出，目前國際半導體大廠強調生活應用和使用者體驗，技術布局方向也將以自有優勢技術為核心，鎖定智慧運算、智慧感測、智慧傳輸等物聯網所需的三大技術方向發展，建構更開放式的產業生態，更互通性的平台，

並尋求強而有力的合作夥伴，臺廠應緊密掌握此一趨勢，鎖定新興應用投入創新研發，及早布局規劃以加速轉型升級。

整體半導體應用市場，隨著越來越多廠商投入在創新智慧載具，如：智慧機器人、無人機、智慧車輛等，從以往僅應用於特殊領域，近期正走向商用與消費型的市場，將帶動半導體應用新商機。工研院 IEK 產業分析師江柏風指出，物聯網半導體市場規模將在 2020 年達 35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24.2%。車輛隨智慧化程度越來越高，帶動車用電子在 2020 年可達到 31.6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6.0%；進而帶動車用半導體市場在 2020 年達 364 億美元規模，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6.2%，也使得國際 IC 設計大廠 Qualcomm 藉由併購 NXP，來儘早進入車用半導體市場。2016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衰退至 3,247 億美元年減 3%。

圖 1.2011 年~2017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億新台幣	2011年	2011年 成長率	2012年	2012年 成長率	2013年	2013年 成長率	2014年	2014年 成長率	2015年	2015年 成長率	2016年	2016年 成長率	2017年 (e)	2017年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5,627	-11.7%	16,342	4.6%	18,886	15.6%	22,033	16.7%	22,640	2.8%	24,493	8.2%	25,916	5.8%
IC 設計業	3,856	-15.2%	4,115	6.7%	4,811	16.9%	5,763	19.8%	5,927	2.8%	6,531	10.2%	6,890	5.5%
IC 製造業	7,867	-12.6%	8,292	5.4%	9,965	20.2%	11,731	17.7%	12,300	4.9%	13,324	8.3%	13,971	4.9%
晶圓代工	5,729	-1.7%	6,483	13.2%	7,592	17.1%	9,140	20.4%	10,093	10.4%	11,487	13.8%	12,724	10.8%
記憶體製造	2,138	-32.5%	1,809	-15.4%	2,373	31.2%	2,591	9.2%	2,207	-14.8%	1,837	-16.8%	1,247	-32.1%
IC 封裝業	2,696	-6.1%	2,720	0.9%	2,844	4.6%	3,160	11.1%	3,099	-1.9%	3,238	4.5%	3,482	7.5%
IC 測試業	1,208	-5.5%	1,215	0.6%	1,266	4.2%	1,379	8.9%	1,314	-4.7%	1,400	6.5%	1,573	12.4%
IC 產品產值	5,994	-22.3%	5,924	-1.2%	7,184	21.3%	8,354	16.3%	8,134	-2.6%	8,368	2.9%	8,137	-2.8%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	0.4%	-	-2.7%	-	4.8%	-	9.9%	-	-0.2%	-	-2.4%	-	2.0%

(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7/02)

根據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的最新數字 2016 年全年度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3,389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1.1%；2016 年總銷售量達 8,241 億顆，較 2015 年成長 4.7%；2016 年 ASP 為 0.411 美元，較 2015 年衰退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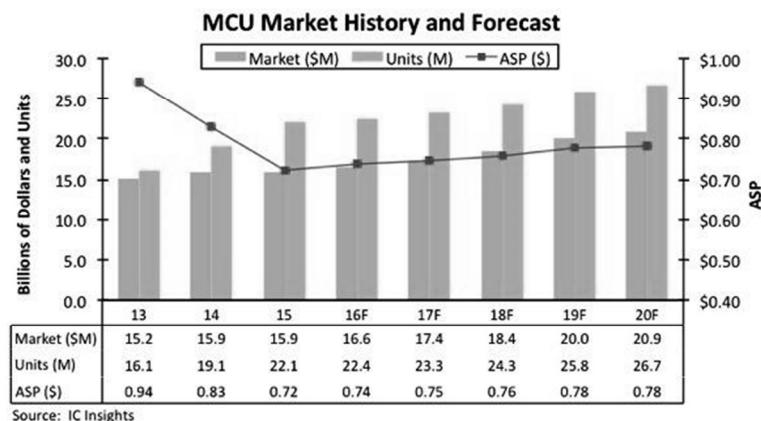
工研院 IEK 統計 2016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2 兆 4,493 億元(758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8.2%。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6,531 億元(202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10.2%；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1 兆 3,324 億元(413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8.3%，其中晶圓代工為新台幣 11,487 億元(356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13.8%，記憶體製造為新台幣 1,837 億元(57 億美元)，較 2015 年衰退 16.8%；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3,238 億元(100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4.5%；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1,400 億元(43 億美元)，較 2015 年成長 6.5%。新台幣對美元匯率以 32.3 計算。

B. 產業之發展：

本公司係以類比線路為核心的晶片設計公司，專注於高性能資料轉換器(Data Conversion)的相關技術開發，目前以混合訊號微控制器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主要業務，其中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線主要應用領域包含健康管理(如電子式體重秤、體脂秤、營養秤等)、居家醫療電子(如電子體溫計、耳溫槍、血糖計、血壓計等)、工業控制及儀表、MEMS SENSOR、居家安全監控等等，主要以醫療電子產品為主。而電池管理晶片產品線以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儲能裝置、移動電源、數位相機、數模、電動工具等之鋰電池電池保護與電池殘電量計量。因此分別就微控制器晶片、健康管理及居家醫療電子市場、鋰電池市場、穿戴式裝置說明產業之發展狀況。

(A) 微控制器晶片之發展狀況

IC Insights指出，MCU市場銷售額在2015年幾乎沒有成長，幅度不到0.5%，但金額規模卻達到了略高於159億美元的新高紀錄，主要是因為MCU出貨量成長了15%，在去年達到了221億顆的高峰(如下圖)。強勁的出貨量成長——由智慧卡應用與32位產品帶動——讓MCU市場抵銷了13%的平均銷售價格(ASP)下滑；MCU的ASP在2015來到了0.72美元的歷史新低。價格下滑(特別是32位產品)，讓MCU銷售額成長率在過去四年中有三年都被拖累；但IC Insights指出，現在MCU的ASP預期將回穩，並在2015~2020年間可微幅成長，複合年平均成長率(CAGR)估計為1.6%。IC Insights估計，MCU銷售額在2016年將由2015年的159億美元成長4%、來到近166億美元。MCU出貨量在2016年則預期成長2%，達到224億顆，而整體MCU的ASP則預測可在今年增加2%，來到0.74美元；在2015到2020年間，MCU銷售額的CAGR估計為5.5%，並在2020年達到近209億美元的規模。



如上圖所示，MCU銷售額到2020年將呈現上揚走勢；預期在2016~2019年間，整體MCU市場營收成長率將逐漸增強(2019年成長率預測為9%)，直到2020年縮減至4%的成長率；至於MCU出貨量則預測在該期間以CAGR為3.9%的幅度成長是由於MCU在各行各業的應用已非常廣泛，近年來因應車用電子、物聯網、可攜式電子與穿戴式裝置的推波助瀾之下，加上MCU的應用範圍開始往高階市場發展，

許多MCU廠商推出各式高階、高位元的MCU，並搭配對應的開發工具來搶市，促使MCU市場規模逐年增大。而高位元MCU產品出貨量提升，將致使其與低位元MCU的價差縮小，讓未來低位元MCU應用將越來越少。

(B)健康管理及居家醫療電子市場

醫療電子為應用於診斷、治療醫學影像、醫學研究、復健等領域之醫療電子儀器中的主要零組件，包括感測器、顯示器、電池、記憶體、MCU等IC。依據Marketsand Markets的調查分析，2014年全球醫療電子市場規模約為409億美元，預估至2020年將可成長至565億美元，2014年至2020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為(CAGR)5.5%。

以醫療電子產品別觀察，市場規模最大者為感測器(Sensor)，2014年市場規模為207億美元，佔整體醫療電子市場近半規模，預估至2020年時仍將為市場中占比最高之產品，達280億美元規模，估計其CAGR為5.2%；其次為醫療儀器所使用的顯示器，2014年規模為87億美元，預估至2020年將成長至123億美元規模。電池、記憶體及MCU等IC，2014年市場規模則分別為59、30、27億美元，其中記憶體的成長高於其他類別，年複合成長率達7.9%。

應用於醫療領域的感測器包括各種醫療電子器材所使用的感測器，如：溫度感測器、影像感測器、動作感測器、磁力感測器、慣性感測器、壓力感測器、觸控感測器以及應用於生理監測的血糖感測器、血氧感測器、心電感測器等。2014年醫療用感測器規模達20,653百萬美元，出貨量5,189百萬顆，預期2020年市場規模可成長至27,973百萬美元，2014-2020年複合成長率為5.2%。2014年ECG Sensor及Touch Sensor為醫療感測器中市場規模最大者，分別達7,975百萬美元及6,829百萬美元，各占醫療用感測器38.6%、33.1%。醫療用IC包括DSP、MCU、ASIC、FPGA等類型之單晶片，2014年醫療用IC市場規模達2,734百萬美元，出貨量3,020百萬顆；預估至2020年時將成長至3,843百萬美元，出貨量4,811百萬顆。終端產品生命週期縮短以及醫療用IC應用範圍擴大將是主要的市場驅動力，其中MCU將有較高的成長，預估2014至2020年之年複合成長率將達8.1%，高於醫療用IC整體平均的5.8%。

(C)鋰電池管理市場：

鋰電池自從商業化以來，應用領域不斷擴大，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雖然近來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的需求因市場漸趨飽和而減緩，但隨著各類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環、手錶、眼鏡等漸蔚為風潮，有助於提昇對鋰電池的需求，因此鋰電池在消費性電子產品上的應用每年約有5%~10%的穩定增長。高功率產品(動力系統)方面，由於中國大陸環境污染嚴重，政府積極輔導鼓吹電動汽車的使用，以降低空氣汙染，再加上美國電動車製造商已在全球掀起一波環保時尚潮流，工研院IEK估計2015年全球電動車的需求為1,074萬4輛，較2014年成長21%，到2017年可達1,448萬輛。在儲能系統方面，鋰電池近幾年在壽命不斷拉長及價格持續降低後，將有機會與太陽能及風電等系統進行結合，讓再生能源的運作效率藉由鋰電池的搭配而達到最佳化表現，隨著全球綠能產業如火如荼的發展，鋰電池未來的市場前景值得

期待。

依據日本技術系統研究所 (Technology System Research) 在 2013 年 Q2 的調查報告, 2012 年至 2018 年全球二次鋰電池的年平均成長率約 8~10%, 從 2012 年全球市場需求總計 43 億顆, 預估至 2018 年將提高到 62 億顆以上, 應用市場仍然以 3C 電子產品與電動車輛為主。據 Evertiq 網站報導, 全球鋰電池市場預計可由 2015 年的 106 億美元增長至 2020 年的 133 億美元, 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4.5%。主導全球鋰電池市場的二次性鋰電池 (充電式) 2015 年的市場規模總計為 94 億美元, 預計 2020 年達到 119 億美元, 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4.8%。至於一次性使用的鋰原電池 (lithium primary cell) 則將由 2015 年的 13 億美元成長至 2020 年的 14 億美元, 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2.2%。

由於鋰電池應用領域不斷擴大, 以下茲就手機、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移動電源、穿戴式裝置電池、動力鋰電池之產業概況及發展分述如下:

a. 手機

相較於功能型手機, 智慧型手機所使用的電池容量更大、輸入電壓更高、充電電流更大且整個電池的充放電過程更加複雜, 對電池管理技術有更高的要求, 也因此催生電池管理晶片更大之市場空間。就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而言, 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最新報告顯示, 2016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為 13.6 億支, 年成長 4.7%。展望未來, 全球市場成長引擎將由智慧型手機滲透率仍低的東南亞、拉美、中東等新興市場區域扮演, 不過因為這些地區需求以中低階機種為主力, 將促使全球智慧型手機產品平均單價逐漸下滑。IDC 預測表示, 2017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出貨量將會達到 15.3 億支, 較去年成長 4.2%, 維持成長趨勢。同時, IDC 還指出, 2021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高達 17.7 億支, 平均年複合成長率 (CAGR) 達 3.8%。

b. 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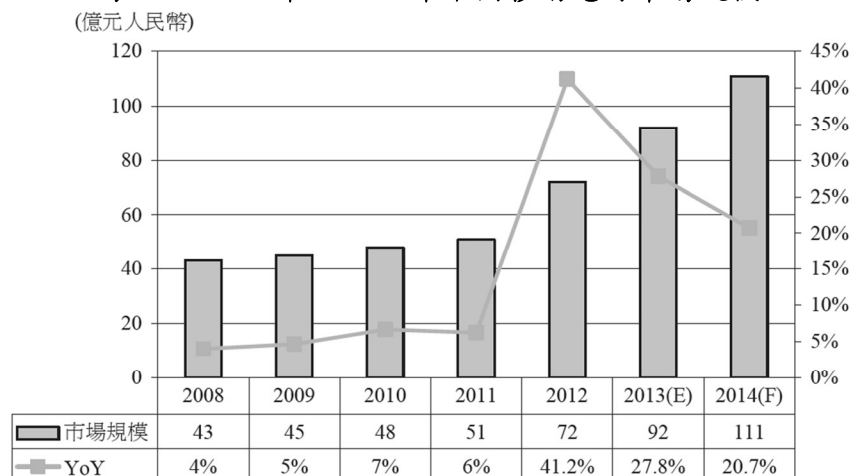
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最新研究指出, 2016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約 1.579 億台, 年減 4%, 2017 年則由於面板供應上出現結構性缺口, 預估筆電出貨量將持續下滑 4.5%, 來到 1.507 億台。另一方面, 平板電腦功能主要以上網與娛樂居多, 然而手機的尺寸持續放大已取代小尺寸平板的地位, 加上沒有創新產品吸引消費者的目光, IDC 預估 2016 年, 9 吋及以下平板電腦將佔據 55% 的市場佔有率, 可是到了 2020 年, 這個數字將只剩下 40% 左右。基本上, 小尺寸平板電腦的價格競爭非常激烈, 像亞馬遜類型的廠商, 根本不在意硬體營收而著重於後端服務獲利模式, 使得小尺寸平板電腦非常適合以平台概念的戰場。反之, 大尺寸平板電腦或可拆卸式平板電腦由於價格定位較高, 所以需求明確, 這也是 PC 廠商紛紛投入該市場的原因, 因為這可以補救其在傳統 PC 市場流失的佔有率。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DC 預測指出, 2016 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達到 1.834 億台, 比起 2015 年的 207 億台, 年成長率竟然下降 11.5%, 這也是平

板電腦從 2010 年推出以來年成長率下降幅度最大的一次。IDC 進一步預測，這種負成長趨勢一直要到 2018 年才會從谷底反轉，並持續到 2020 年都會呈現正成長態勢。

c. 移動電源

近年來受到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可攜式電子產品對外觀設計的輕、薄要求更甚以往，但又要求整體效能及面板解析度日益提高，影響可攜式電子設備待機時間普遍不夠理想，無形中帶動了全球移動電源產品市場需求量。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 TRI 指出(如下表八)，2008 年~2011 年中國移動電源市場的增速不高，但到了 2012 年，市場規模實現了 41.2% 的成長，主要原因是受益於低價智慧型手機的快速普及，消費者更換了智慧型手機後，產生了購買移動電源的需求，TRI 更估計，2013 年~2014 年中國移動電源市場規模依然能保持超過 20% 的成長。另根據 EE Times 預估，全球使用在移動電源之單節鋰電池，將從 2013 年的 36 億顆成長至 2023 年之 60 億顆。

表八：2008 年~2014 年中國移動電源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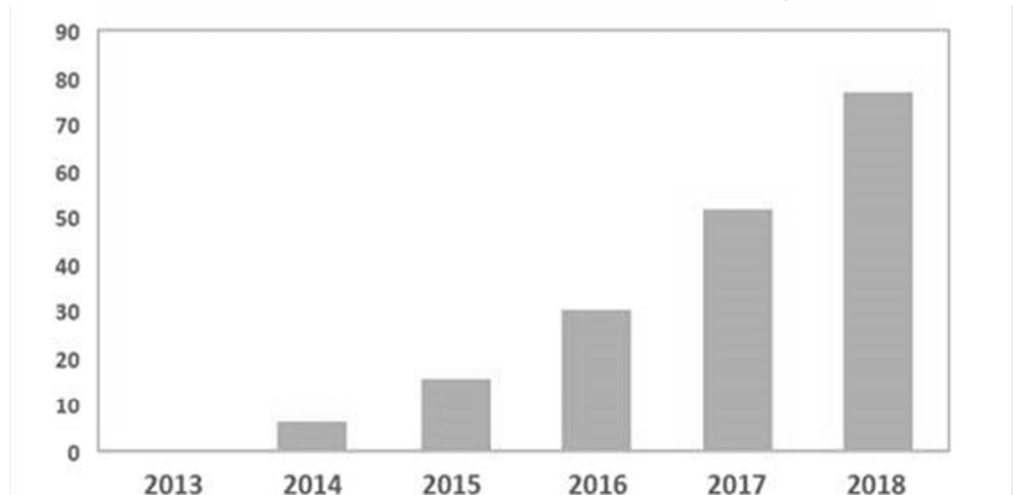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2013年2月

d. 穿戴式裝置電池市場

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成長動能趨於平緩，智慧型眼鏡、穿戴式電子裝置、智慧型手環、智慧手錶將會是下一波最有發展潛能的電子產品。根據 IHS Technology 市場研究報告，穿戴式產品的全球出貨量可在 2018 年達到 5,600 萬台，而全球穿戴式裝置電池產值預估將從 2014 年的 600 萬美元，迅速成長至 2018 年的 7,700 萬美元，營收成長正來自於穿戴式產品的挹注。

圖一、2014-2018年全球穿戴式裝置電池產值預測

單位：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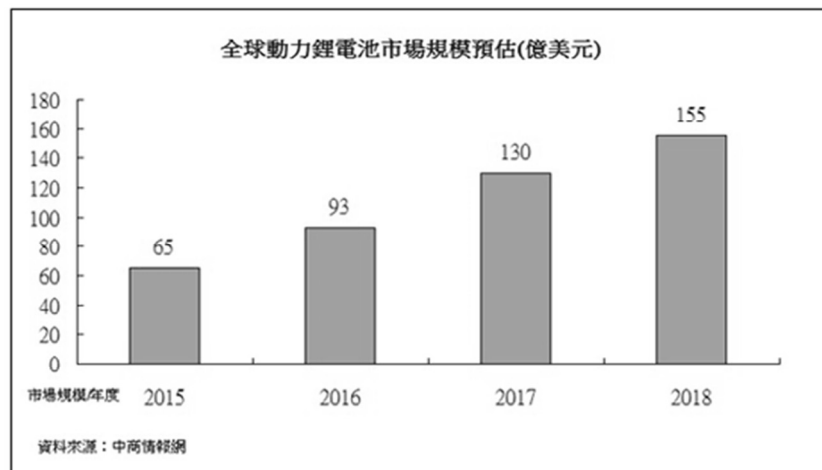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HS

不過，穿戴式裝置現階段主要關鍵問題在於電池續航量不足，若能持續降低耗電量，拉長穿戴式裝置續航力，穿戴式裝置市場才可能有突破性的發展。為了滿足消費者長時間使用穿戴式裝置需求，高能量鋰電池需求是最亟需解決的技術瓶頸。

e. 動力鋰電池市場

新能源汽車產銷量提升帶動了動力鋰電池需求增溫，根據中商情報網的預估，2015年全球動力鋰電池市場規模將達到65億美元，2016年上看93億美元，而2017年將挑戰130億美元，正式突破百億美元大關。



(D) 智慧穿戴式裝置市場：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IDC預測，2015年全球穿戴式裝置的出貨量將達7210萬，比起2014年的2640萬，年成長率高達173.3%。預計到2019年的出貨量可達1億5570萬，這五年的平均複合成長率達到42.6%。

不能執行第三方應用程式的基本型穿戴式裝置，於2015年的表現依舊亮眼，根據IDC預測100美元以下的基本型穿戴式裝置的出貨量將可達3900萬，比起2014年的2210萬，年成長率達76%。

IDC認為2016年可執行第三方應用程式的智慧型穿戴式裝置，在手錶以及擴增實境頭戴式裝置HoloLens帶動下，可超越基本型穿戴式裝置的出貨量。也由於其比起基本型穿戴式裝置還要更多功能，因此對於應用程式開發商、周邊產品製造商與廠商來說，都是很好的新商機。

其實，對於智慧穿戴式裝置來說，由於仍處於初期發展階段，所以有很多廠商都將持續改善使用者介面、使用者體驗以及應用。

表一、2014年至2019年全球穿戴式裝置出貨量 (單位：百萬)

Product Category	2014	2015	2019	2015 Y-O-Y	2014 - 2019 CAGR
Basic Wearables	22.1	39.0	66.3	76.0%	24.5%
Smart Wearables	4.2	33.1	89.4	683.0%	84.1%
All Wearables	26.4	72.1	155.7	173.3%	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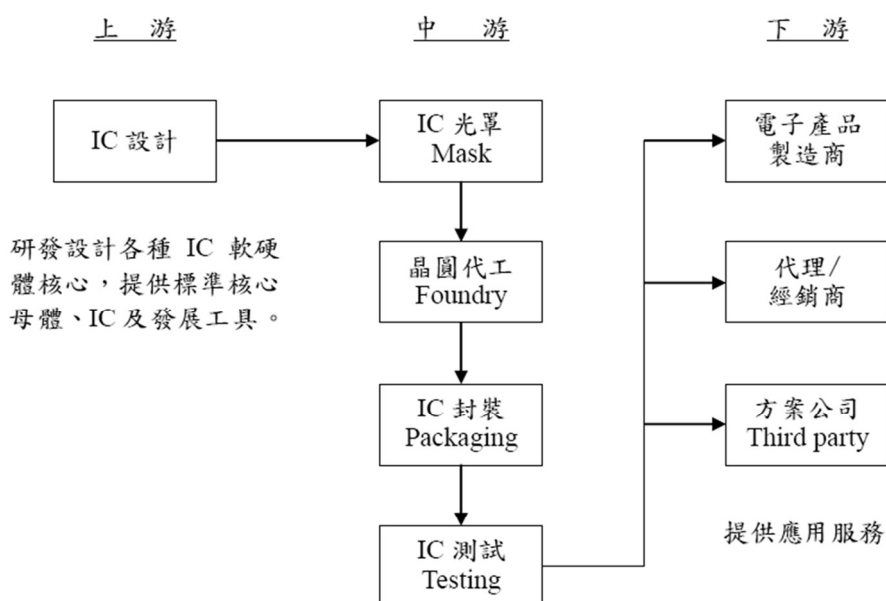
Source : IDC, 2015年6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IC產業供應鏈之上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IC產品銷售，或依終端客戶需求提供IC設計服務。IC設計服務公司於晶片設計過程中會向矽智財(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SIP, 簡稱IP)供應商購置所需之IP，再將功能組塊整合設計出電路圖；中游的IC製造公司將IC設計公司設計好的電路圖移植到矽晶圓製造公司的晶圓上，完成後的晶圓再由IC封裝及測試廠進一步切割、封裝、測試及包裝而完成最終之IC成品；本公司之最終IC成品銷售方式分別有直接銷售予電子產品製造商、由代理/經銷商銷售予終端客戶，或銷售予方案公司二次開發後售予終端客戶，終端客戶再將該公司之IC成品與其它電子組件整合為最終應用產品。

茲將該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列示如下：

IC 設計產業結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高效能、低功耗之MCU為未來發展趨勢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雖然產業變動不似資訊產業快速，近十年也朝著功能複雜化、量測精度的提升、更長的電池壽命及整合性 SOC 的方案演進。近年來節能環保意識抬頭，加上行動通訊與雲端計算技術之流行、物聯網之發展與穿戴式裝置之興起，強調高效能、低耗電之應用處理器紛紛進駐各種消費性電子與可攜式智慧產品，而功能簡單且低功耗之 MCU，更以簡易的硬體架構與超低成本，應用在各種不同領域。

近幾年來無論是傳統的微控制器大廠如 TI、Atmel、Microchip 或類比數位轉換器大廠 ADI 都陸續針對居家醫療電子領域推出整合性的混合訊號微控制器，除了把微控制器由 8 位元升級至 16 或 32 位元，加強類比數位轉換器的性能，積極發展低功耗、高運算能力、具備即時控制、連接性且高安全性等先進功能，同時也增加彈性的電源管理模式及低功耗的設計，來使客戶產品做整體的提升。

B. 醫療電子產品走向微型化與可攜式

本公司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終端應用產品以個人保健醫療器材如血壓計、體溫計、體脂秤等醫療電子產品為主，而隨著高齡化人口比重提升、慢性疾病支出費用增加，預防式的保健醫療行為陸續出現，加上通訊與半導體相關技術的演進，驅使分散式、預防性的醫療行為逐漸盛行，一些居家照護產品、運動健身產品或裝置也開始趨向行動化與智慧化。當醫療設備走入家庭，醫療電子也有了不一樣的發展趨勢。有別於傳統醫療設備大型、移動性低、發揮空間有限，居家型醫療走向小型化、微型化發展，在加入無線通訊技術後，更增加其應用的多元化，顯示醫療電子從功能導向已逐漸朝向應用導向發展，致使醫療電子產品之微型化、差異化及可攜式成為未來發展的趨勢。

C. 鋰電池管理晶片

近年來隨著行動裝置的爆發性增長，鋰電池的產業也蓬勃發展。尤其這兩年智慧型手機取代功能性手機，除了帶來行動電源新的市場，同時對於電池要求需要更大的容量、更小的體積及更大充電電流以更加迅速地將電池充滿，而快速充電功能晶片解決方案需要充電IC、升壓IC、保護IC等規格同步提升，在電池電量越來越高與不斷加大充電電流的條件背景下，對電壓電流高精度的測量監控便愈顯重要，這帶來了對於管理晶片的性能要求也更加提升。另外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可攜式電子產品外型設計越來越輕薄，進而要求所用元件不斷走向小型化，加上穿戴式裝置逐漸盛行，應用領域遍及醫療服務、運動用品、汽車電子等，促使電池管理晶片小型化成為必然之趨勢。同時更高精度的電壓規格除可以使電池在安全的使用下得到更多的容量。對於電池殘餘容量的預測一直是很重要的課題，高性能鋰電池計量晶片(Battery Gauge)將可以消費者在電池不同的老化及負載效應下還可以完全使用電池的容量，同時也帶來更好的使用體驗。

(4) 競爭情形

A.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

本公司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完全是獨創的系統架構。對於居家醫療電子應用如體重計、耳溫槍、血壓計、電子體溫計及血糖計等，有高度的整合性使客戶整體方案成本大幅下降。同時類比數位轉換器性能的提升及彈性的規劃都可以帶來客戶產品規格的提升及更多的新增功能。但畢竟是全新架構，在這幾年業務努力推廣下陸續得到市場的認同，目前在中低端的市場佔有一席之地，甚至在部分應用上達到最高的市佔率。惟在中高端的居家醫療電子市場，目前還是以國外大廠為主。這兩年我們在產品技術的提升下，並推出一系列新產品。預計在未來幾年可陸續切入中高端的市場。

B. 鋰電池管理晶片：

過去本公司在鋰電池保護晶片的次級市場(以白牌手機為主)曾在有一席之地，但由於價格因素，次級市場市佔率持續下降。近幾年主攻高精度的一級市場(以品牌手機、中高端移動電源)，一級市場的供應商主要日本的三美電機、精工、理光為主，由於晶片價格占電池組成本很小，但其扮演的功能非常重要，一級市場客戶對供應商的品牌及品質的要求非常高，這兩年本公司的保護晶片已成為日系晶片以外的首選。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究發展經費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	105年	106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53,038	53,314	13,323
營業收入淨額		550,264	565,762	136,522
佔營收淨額比例		9.6%	9.4%	9.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98年	1. 兩節鋰電池保護晶片開發成功 2. 21bits ENOB 50nV input RMS noise ADC 開發成功 3. 完成應用於鋰鐵電池保護晶片開發
99年	1. 21bits ENOB 7.68kHz Max output rate ADC 開發成功 2. 60000 Counts 數位多功能電表類比前端晶片開發成功 3. 內建升壓線路之 OTP MCU 自我燒錄功能開發成功
100年	1. HY11P 系列成功應用於體重秤, 血糖計, 血壓計, 電子體溫計及心律測量等居家醫療電子產品 2. 6000 Counts 數位多功能電表 SOC 整合晶片開發成功 3. 完成基於 0.18 um e-Flash 製程下之鋰電池計量晶片開發平台 4. 應用於電阻式加速度傳感器之 Digital Sensor ASIC

101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導入 PIR 移動物體偵測應用 2. 導入晶心科技 N801 32 bits CPU 平台 3. 體脂秤專用之 SOC 開發成功 4. 完成單節鋰電池計量驗算法, 並推出 HY4145 單節鋰電池計量 IC 5. 高精度電流檢測(R-Sense 功能) 單節鋰電池保護晶片
102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以 32 bits Flash MCU 平台下之應用於中高階居家醫療電子 SOC HY16F18x 系列產品 2. 完成多串鋰電池管理之具有同步高精度電壓溫度測量及主動式平衡控制之類比前端晶片 3. 完成 10 指互電容觸控螢幕晶片開發
103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單層多點及支援被動筆輸入之觸控螢幕單晶片解決方案 2. 完成數位壓力傳感器開發平台 3. 完成動力電池之電池管理系統(BMS)參考設計
104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應用於筆記型電腦2串鋰電池電池計量方案 2. 完成應用於筆記型電腦1~3串鋰電池二次保護晶片 3. 完成數位紅外線測溫傳感器開發平台
105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新一代高精度低功耗微控制器開發平台的規劃 2. 完成新系列高精度小封裝鋰電池保護晶片開發 3. 完成中大尺寸觸控螢幕晶片設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A. 除積極拓展日本、韓國市場外, 在 32 bits MCU 新產品的帶動下, 除了導入既有客戶之高端產品外。並增加業務推廣力度來增加不同應用領域及華南區域以外的客戶群, 使產品進入中高階居家醫療電子客戶領域。
- B. 積極與一線電池組廠商合作, 尋求在鋰電池管理晶片切入品牌客戶的契機。

(2)中長期發展計畫

- A. 強化應用於生理訊號測量所需之混合訊號線路之設計能力, 擴大產品於醫療電子的應用。
- B. 擴大產品軟硬體開發的力度, 在鋰電池計量晶片及觸控螢幕晶片能提供最有競爭力的解決方案。
- C. 提供數位傳感器之開發平台, 與傳感器廠商進行策略合作。
- D. 持續提升品牌價值, 品質上不斷的精進來達到車用電子的等級。並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最近二年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
台灣地區	37,987	6.90%	38,751	6.85%
台灣以外的地區	512,277	93.10%	527,011	93.15%
合計	550,264	100.00%	565,762	100.00%

註:上述係依產品運送目的地分類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係以類比線路為核心的晶片供應商，專注於高性能資料轉換器(Data Conversion)的相關技術開發，目前以混合訊號為控制器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主要業務，由於應用之終端產品相當多元且分散，因此以IC設計產業產值作為市場佔有率之計算基準。工研院IEK統計2016年台灣IC產業產值達新台幣2兆4,493億元(758億美元)，以本公司105年合併營業收入推估，本公司市場佔有率約為0.023%，顯示本公司尚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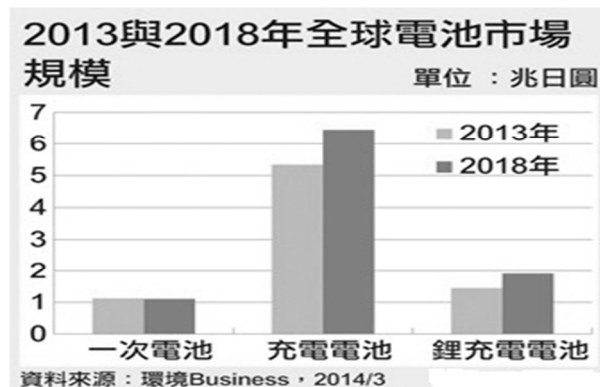
A. 健康管理及居家醫療電子市場：

自Google、Sony、Samsung、小米、Apple等重量級消費性電子大廠陸續推出穿戴裝置後，穿戴裝置引起了廣泛的討論與追隨，從消費性電子廠商、智慧型手機業者、傳統電子錶業者甚至運動用品業者及精品業者等均視穿戴式裝置為接續智慧手持裝置的下一波重要發展契機。由於智慧型行動裝置與人們的生活關聯越來越高，將增大對行動醫療與健康資訊的需求，因應行動醫療與穿戴式裝置的小型化、智慧化，需要提升產品的效能以滿足單一裝置多工需求，低耗能則可延長續航力而提升使用者使用上的便利性，如降低晶片基礎耗電量或配合人體近身區域網域(BAN)的發展方式等，是當前半導體設計與晶片業者努力發展的方向。而台灣在消費性電子及電腦系統領域擁有完整的上中下游產業鏈與經驗，如能基於消費性電子領域經驗強化醫療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未來醫療電子產業相對穩定與較高的毛利率，可視為台灣廠商新的藍海商機。

依據Marketsand Markets的調查分析，2014年全球醫療電子市場規模約為409億美元，預估至2020年將可成長至565億美元，2014年至2020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為(CAGR)5.5%。

B. 鋰電池市場：

因全球經濟景氣逐漸走出2008年金融海嘯後的困局，在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等資通訊產品因隨著功能逐漸增加，市場持續性的處在成長階段，而其主要應用的鋰電池市場也跟隨著成長，預估全球2013年電池市場將成長7.9%。此外，由於穿戴式裝備市場的興起及全球節能與能源管理的概念日益普及，穿戴式裝備、儲能裝置及電動車對於電池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至於鋰電池其他方面的相關應用還包括太陽能發電系統、智慧電網以及電動工具等，皆可望受惠於價格下滑的因素，而更趨蓬勃發展。



據日本富士經濟(Fuji Keizai)針對全球電池市場調查結果，預測2018年的鋰離子充電電池市場規模，將達1.908兆日圓(約185.9億美元)，是2013年1.449兆日圓的1.3倍；同期全球電池市場將從6.456兆日圓，增為7.562兆日圓。而隨智慧型手機與穿戴式設備普及以及電動車與智慧電網市場的成長，充電電池在2018年將比2013年成長17.1%。

綜上所述，居家儀療電子、應用於智慧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儲能裝置及穿戴式設備之鋰電池其未來需求將呈現快速成長，促使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成長。

4. 競爭利基

A. 企業的穩健經營：

本公司經營團隊專注於本業的經營，秉持誠信、品質、專業、服務的經營理念，使公司在激烈的競爭下，仍能保持業績成長及營運穩定。

B. 提供創新的產品解決方案：

本公司專注於開發高精度的混合訊號晶片，不只是在晶片性能超越競爭對手並提供最有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同時更進一步能帶給客戶產品規格提升及新功能的增加。

C. 優良的品質及品牌：

本公司向來堅持提供客戶優良品質的產品、準確的交期、合理的價格及對承諾的堅持，建立良好的口碑及商譽。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上下游IC產業專業分工完整，具競爭優勢

我國半導體工業體系分工完整，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競爭以及資本設備投資日益擴大之環境下，國內以資源集中於單一產業領域，並輔以上中下游垂直分工之經營型態，在晶圓代工廠、封裝與測試廠皆具有專業化之製造能力並兼具規模經濟之效益下，皆符合產業成長趨勢之需求，並以提供高品質且具有國際競爭性之服務為動力，有利於IC設計業者在新產品開發與上市時機之掌握，即時貼合客戶需求並贏得市場先機。

(b) 台灣及中國大陸為消費性電子及家電設備生產重鎮

我國資訊產業自1980年代起全力投入生產製造相關活動後，在機動性高且原物料、零組件供應鏈健全下，憑藉著優異之管理專才及成本控制力，躍居全球電子產品生產重鎮，而中國大陸近年來挾其豐沛之人力及土地資源，再加上台灣管理經驗之移植，生產地位愈趨重要，全球近七成之消費性電子及家電設備之產值集中於台灣及中國大陸，而基於成本及地域之便，相關零組件之採購亦集中於台灣地區，提供我國零組件產業廣大發揮空間；本公司以台灣為技術研發核心基地提供專業之高精度類比IC，搭配中國大陸當地代理商之業務推廣，可就近服務客戶，領先同業掌握市場商機。

(c) 終端產品市場需求成長

在居家醫療電子方面除了因人口老化及新興國家經濟成長下，每年都可以維持穩定的成長外，近年來穿戴式裝置受到市場的關注，其中以健康醫療為主的穿戴式裝置將會是未來主要發展之方向，亦將帶給本公司許多業務機會。另外在鋰電池管理方面，除了智慧型行動裝置市場規模持續增加外，在環保綠能的潮流影響下，應用於電動交通工具及儲能裝置的鋰電池市場需求量也開始萌芽，預期皆將帶動電池管理晶片市場需求成長。

B. 不利因素。

(a) 終端客戶開發期間長，產品不易導入至新客戶

由於混合訊號微控制器晶片產品之終端應用市場特性，終端客戶採用前須經長時間認證並設計方案，晶片一旦經客戶採用即不易更換，故終端客戶認證新廠IC的意願不高，尤其居家醫療電子產品生命週期較長，一旦型號規格決定便有固定布局之電路板及對應規格之被動元件，中途更換零組件供應商將影響終端客戶之變更成本增加，故開發新客戶之進入障礙甚高。

因應對策：

- i 產品的規劃及性能需要有獨創性及超越性，才能吸引客戶關注並投入資源去開發產品。
- ii 透過代理商或方案商滲透至不同應用領域，讓銷售風險降低。
- iii 維持產品的高品質，累積市場的口碑，才能加強客戶使用的信心。

(b) 部分功能簡單低價產品受到競爭對手侵蝕

因應對策：

- i 持續尋求成本下降的方法
- ii 維持產品的高品質及優良的服務
- iii 產品的持續升級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iv 加強行銷通路及積極拓海外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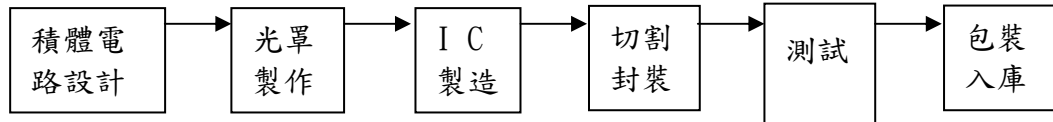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線	應用於健康管理(如電子式體重秤、體脂秤、營養秤等)、居家醫療電子(如電子體溫計、耳溫槍、血糖計、血壓計等)、數位萬用電表、計價秤、胎壓計、MEMS SENSOR、居家安全監控等。
電池管理晶片產品線	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傳統功能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儲能裝置、移動電源、數位相機、數模、電動工具等鋰電池電池保護晶片與電池殘電量計量晶片。
其他產品線	受託開發設計與技術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晶圓之製程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廠生產出來的晶片，送封裝測試廠完成包裝與檢測工作，即入庫銷售。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情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晶圓	聯電	良好
晶圓	聯穎光電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佔銷貨額 10%以上)

最近二年度合併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106年0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夢科	218,282	39.67%	無	夢科	148,549	26.26%	無	宏盛達深圳	21,573	15.80%	無
2	宏盛達香港	97,883	17.79%	無	宏盛達深圳	99,549	17.60%	無	城科深圳	20,941	15.34%	無
3									夢科	16,978	12.44%	無
4	其他	234,099	42.54%	-	其他	317,664	56.14%	-	其他	77,030	56.42%	-
	銷貨淨額	550,264	100.00%	-	銷貨淨額	565,762	100.00%	-	銷貨淨額	136,52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夢科主要代理產品線中，因其低價秤及數位萬用電表客戶進貨減少，造成105年銷貨金額較104年減少，其變化尚屬合理。
2. 宏盛達：由於客戶採購政策改變，原先由宏盛達香港公司對我公司電池管理晶片產品之採購改由宏盛達深圳公司採購，105年銷售金額較104年些微上升，其變化尚屬合理。

2.主要進貨客戶名單(佔進貨額10%以上)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106年0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電	216,003	100.00%	無	聯電	108,696	71.73%	無	聯電	31,370	70.85%	無
2					聯穎光電	42,840	28.27%	無	聯穎光電	12,904	29.15%	無
	進貨淨額	216,003	100.00%		進貨淨額	151,536	100.00%		進貨淨額	44,27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105年度聯電進貨金額較104年度減少係因A. 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引進的新的進貨廠商；B. 104年底增加庫存備貨所致，其變化尚屬合理。
2. 105年新增聯穎光電係為配合聯電集團業務分工及降低我公司進貨集中風險所引進的新的進貨廠商所致，其變化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產銷量值表

1. 合併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線		-	61,455	170,276	-	65,499	176,922
電池管理晶片產品線		-	204,431	132,771	-	240,238	150,968
其他		-	372	5,407	-	163	2,567
合計		-	266,258	308,454	-	305,900	330,457

註：本公司設計開發之產品主要委託晶圓代工廠生產，再委外進行封裝及測試，故不適用產能計算。

2. 合併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4年				105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線		5,149	38,177	57,177	297,565	14,337	72,088	55,517	266,657
電池管理晶片產品線		55,593	59,664	151,392	150,169	148,547	171,869	67,700	53,272
其他			4,435		254		968		908
合計		60,742	102,276	208,569	447,988	162,884	244,925	123,217	320,837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合併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4年	105年	106年0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工程人員	51	51	60
	行政人員	22	22	22
	業務人員	11	12	14
	合 計	84	93	96
平 均 年 歲	35.31	36.54	37.0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93	4.26	4.4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2	2
	碩 士	25	26	30
	大 專	55	55	61
	高 中	1	1	2
	高 中 以 下	1	1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皆委託加工廠加工，故無相關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及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A.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保、員工旅遊、家庭日及節日活動、2年一次健康檢查及年終獎金等。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已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各項職工福利，推動成立社團並予以經費補助。每年度編製預算及福利規劃，除對員工之婚、喪、病及生育予以各項補助外，尚有特定節日活動、生日及年節禮金，並定期辦理各項旅遊活動及運動比賽，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間之聯誼。

2. 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針對新進員工給予職前訓練，幫助新進人員早日熟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狀況，另外依員工之工作需求，再配合員工的專長，做工作內訓練及工作外的訓練，以提高員工之工作績效。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為使本公司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員工退休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全體員工均適用勞退新制，依個人薪資提繳百分之六存入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專戶，若勞工有自願提繳者亦將其提繳金額存入相同帳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系秉持「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智慧財產	聯電	2007/11/14~	IP LICENSE 同意書	無
租賃契約書	振業／浩安 ／微技	2016/4/1~2020/3/31	承租辦公室之租賃合約	無
代理合約	宏盛達	2017/1/1-2017/12/31	代理商交易條件、代理產品類別之約定	無
代理合約	佳銓電子	2017/1/1-2017/12/31	代理商交易條件、代理產品類別之約定	無
代理合約	卓銳思創	2017/1/1-2017/12/31	代理商交易條件、代理產品類別之約定	無
代理合約	CROWN RICH	2017/1/1-2017/12/31	代理商交易條件、代理產品類別之約定	無
代理合約	夢科/城科	2017/1/1-2017/12/31	代理商交易條件、代理產品類別之約定	無
技術移轉授權	晶心	2010/9/27~2025/9/26	MCU技術移轉授權應用範圍、授權金及權利金等交易條件	無
技術移轉授權	晶心	2012/5/2~2025/9/26	應用於科專專案之MCU技術移轉授權應用範圍、授權金及權利金等交易條件	無
加工合約	力源	2016/12/1-2018/12/31	封裝測試加工合約	無
智慧財產	智原	2014/10/17~	IP LICENSE 同意書	無
租賃契約書	陳奕希	2016/10/3~2018/10/2	子公司承租辦公室之租賃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IFRS)					當年度結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項目							
流動資產			363,022	417,960	556,099	512,063	509,0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15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82	20,137	20,873	21,786	22,820
無形資產			13,323	12,885	30,933	35,651	33,784
其他資產			5,120	7,273	7,201	17,949	19,242
資產總額			397,447	461,270	615,106	587,449	584,8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5,145	80,192	123,329	93,768	77,452
	分配後		90,749	119,263	181,729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10,210	10,941	10,923	8,899	13,1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355	91,133	134,252	102,667	90,606
	分配後		100,959	130,204	192,652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2,092	370,137	480,854	484,782	492,235
股本			231,612	244,194	274,769	287,775	287,996
資本公積			55,157	72,755	126,991	147,292	148,3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980	52,856	78,756	71,385	76,401
	分配後		9,376	13,785	20,356	(註2)	(註2)
其他權益			343	332	338	(21,670)	(20,52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2,04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2,092	370,137	480,854	484,782	494,278
	分配後		296,488	331,066	422,454	(註2)	(註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105年度盈餘分配表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IFRS)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當年度結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409,579	474,131	550,264	565,762	136,522
營業毛利		156,989	190,935	232,930	236,682	59,804
營業損益		31,162	45,349	68,657	61,470	13,1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63	4,364	5,011	(3,166)	(7,038)
稅前淨利		42,425	49,713	73,668	58,304	6,12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425	49,713	73,668	58,304	6,12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2,467	43,480	64,971	51,029	4,8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7	(11)	6	(486)	(6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704	43,469	64,977	50,543	4,18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467	43,480	64,971	51,029	5,0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704	43,469	64,977	50,543	4,3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54)
每股盈餘		1.42	1.82	2.50	1.83	0.18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報）－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ROC)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313,860	370,327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3,784	6,523			
無形資產		7,108	6,733			
其他資產		11,361	13,676			
資產總額		336,113	397,2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740	64,938			
	分配後	49,740	90,542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7,124	10,0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864	74,960			
	分配後	56,864	100,564			
股本		202,580	231,612			
資本公積		51,000	55,15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63	35,187			
	分配後	2,638	9,58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	34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79,249	322,299			
	分配後	279,249	296,695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4.簡明損益表（合併財報）－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 -合併(ROC)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375,736	409,579			
營業毛利		137,574	156,989			
營業損益		25,005	31,24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099	11,4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07	2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197	42,50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6,289	32,549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36,289	32,549			
每股盈餘		1.68	1.4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5.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IFRS)				
項目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355,828	416,984	545,234	494,7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77	3,695	7,774	11,6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33	18,159	19,676	20,566
無形資產			9,458	9,020	26,136	30,951
其他資產			4,349	6,622	6,563	17,307
資產總額			388,845	454,480	605,383	575,1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6,565	83,331	121,848	87,358
	分配後		92,169	122,402	180,248	(註2)
非流動負債			188	1,012	2,681	3,0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753	84,343	124,529	90,401
	分配後		92,357	123,414	182,929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2,092	370,137	480,854	484,782
股本			231,612	244,194	274,769	287,775
資本公積			55,157	72,755	126,991	147,2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980	52,856	78,756	71,385
	分配後		9,376	13,785	20,356	(註2)
其他權益			343	332	338	(21,67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2,092	370,137	480,854	484,782
	分配後		296,488	331,066	422,454	(註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度盈餘分配表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6.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IFRS)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406,784	474,158	543,183	550,877
營業毛利		154,484	187,970	224,717	211,134
營業損益		35,473	47,910	65,952	50,7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52	1,803	7,716	6,838
稅前淨利		42,425	49,713	73,668	57,61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425	49,713	73,668	57,61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2,467	43,480	64,971	51,0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7	(11)	6	(4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704	43,469	64,977	50,54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467	43,480	64,971	51,02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704	43,469	64,977	50,5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1.42	1.82	2.50	1.83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7.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報）－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304,222	363,134			
基金及投資		9,649	5,820			
固定資產		2,901	5,398			
無形資產		3,243	2,868			
其他資產		10,923	12,180			
資產總額		330,938	389,4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336	67,101			
	分配後	51,336	92,705			
其他負債		35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689	67,101			
	分配後	51,689	92,705			
股 本		202,580	231,612			
資本公積		51,000	55,15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63	35,187			
	分配後	2,638	9,583			
累計換算調整數		106	343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79,249	322,299			
	分配後	279,249	296,695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8. 簡明損益表（個體財報）－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371,292	406,784	/		
營業毛利	132,617	154,484			
營業損益	23,765	35,5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198	11,0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66	4,11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197	42,50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6,289	32,549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淨利(損)	36,288	32,549			
每股盈餘(註2)	1.68	1.4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林文欽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96%	19.76%	21.83%	17.47%	15.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79.23%	1892.43%	2356.04%	2266.04%	2214.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57.22%	521.20%	450.91%	546.09%	657.23%	
	速動比率		438.36%	424.63%	354.82%	437.97%	531.10%	
	利息保障倍數		8486.00	12429.25	5667.77	9718.33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53	8.13	7.65	6.44	5.89	
	平均收現日數		48.47	44.90	47.71	56.67	61.96	
	存貨週轉率 (次)		4.26	3.77	3.32	3.10	3.2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78	7.36	5.61	5.55	6.64	
	平均銷貨日數		85.68	96.82	109.94	117.74	11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9.27	26.25	26.84	26.52	24.4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2	1.10	1.02	0.94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83%	10.11%	12.03%	8.47%	3.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80%	12.56%	15.27%	10.56%	3.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3.45%	18.57%	25.06%	21.41%	18.29%
		稅前純益		18.32%	20.36%	26.89%	20.31%	8.51%
	純益率 (%)		7.93%	9.17%	11.81%	9.01%	3.56%	
	每股盈餘 (元)		1.42	1.82	2.50	1.83	0.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3.03%	100.62%	82.04%	13.36%	43.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71.40%	161.04%	127.19%	95.28%	126.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02%	13.54%	11.76%	(8.47%)	(5.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4	1.25	1.21	1.27	1.3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所致。
- (2)流動比率增加: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造成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3)速動比率增加: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造成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息支出較上期減少所致。
- (5)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衰退所致。
- (6)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衰退所致。
-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實收資本增加所致。
- (8)純益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所致。

- (9)每股盈餘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上表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淨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 財務分析 (合併財報)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度 (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	19%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379%	49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31%	570%		
	速動比率			517%	441%		
	利息保障倍數			2,345	7,7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67	7.53		
	平均收現日數			55	49		
	存貨週轉率 (次)			5.05	4.2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30	8.80		
	平均銷貨日數			73	86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99.29	79.4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2	1.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81%	8.8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4.25%	10.82%		
	占實收	營業利益			12.34%		13.49%
	資本比率 (%)	稅前純益			16.39%		18.35%
	純益率 (%)			9.66%	7.95%		
	每股盈餘 (元)			1.68	1.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9.97%	73.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6.56%	84.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59%	14.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1：上表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 財務分析 (個體財報)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17%	18.56%	20.57%	15.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80.34%	2043.88%	2457.48%	2371.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34.56%	500.39%	447.47%	566.32%	
	速動比率		422.98%	414.11%	354.98%	468.10%	
	利息保障倍數		8486.00	12429.25	5667.77	9602.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27	7.27	6.67	5.26	
	平均收現日數		50.21	50.21	54.72	69.39	
	存貨週轉率 (次)		4.47	4.02	3.54	3.4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77	7.39	5.61	5.62	
	平均銷貨日數		81.69	90.80	103.14	10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2.41	29.37	28.71	27.3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3	1.12	1.03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03%	10.31%	12.22%	8.6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80%	12.56%	15.27%	10.5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5.32%	19.62%	24.07%	17.68%
		稅前純益		18.32%	20.36%	26.89%	20.07%
	純益率 (%)		7.98%	9.17%	11.96%	9.26%	
	每股盈餘 (元)		1.42	1.82	2.50	1.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7.75%	93.84%	82.00%	(8.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1.15%	120.12%	131.45%	90.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29%	13.31%	11.76%	(12.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25	1.21	1.3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所致。

(2)流動比率增加: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造成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速動比率增加:減少進貨至應付帳款減少及獲利減少應付員工酬勞減少造成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息支出較上期減少所致。

(5)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4年度應收帳款較高所致。

(6)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本公司104年度應收帳款較高所致

(7)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衰退所致。

(8)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衰退所致。

(9)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致營業利益減少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實收資本增加所致。

(1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實收資本增加所致。

- (11)純益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所致。
- (12)每股盈餘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匯兌損失及人事相關費用增加至獲利減少所致。
- (13)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15)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公司105年度獲利減少及增加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上表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4. 財務分析（個體財報）－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	1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626%	597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93%	541%			
	速動比率		487%	420%			
	利息保障倍數		2,345	7,7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7	7.27			
	平均收現日數		55	50			
	存貨週轉率（次）		5.23	4.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32	8.78			
	平均銷貨日數		70	8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7.99	75.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3%	9.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25%	10.82%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1.73%	15.35%		
		稅前純益		16.39%	18.35%		
	純益率（%）		9.77%	8.00%			
每股盈餘（元）		1.68	1.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0.00%	77.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2.06%	138.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48%	15.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	1.0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1：上表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05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87頁。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89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143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		105年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556,099	90.41%	512,063	87.17%	(44,036)	(7.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0.00%	-	0.00%	-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73	3.39%	21,786	3.71%	913	4.37%
無形資產	30,933	5.03%	35,651	6.07%	4,718	15.25%
其他資產	7,201	1.17%	17,949	3.06%	10,748	149.26%
資產總額	615,106	100.00%	587,449	100.00%	(27,657)	(4.50%)
流動負債	123,329	20.05%	93,768	15.96%	(29,561)	(23.97%)
非流動負債	10,923	1.78%	8,899	1.51%	(2,024)	(18.53%)
負債總額	134,252	21.83%	102,667	17.48%	(31,585)	(23.53%)
股本	274,769	44.67%	287,775	48.99%	13,006	4.73%
資本公積	126,991	20.65%	147,292	25.07%	20,301	15.99%
保留盈餘	78,756	12.80%	71,385	12.15%	(7,371)	(9.36%)
其他權益	338	0.05%	(21,670)	(3.69%)	(22,008)	(6511.24%)
權益總額	480,854	78.17%	484,782	82.52%	3,928	0.82%

說明:

(一)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 其他資產:係因預附設備款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主要係因減少庫存造成進貨款項減少及員工酬勞減少所致。
3. 其他權益:主要係105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列員工未賺得酬勞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之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年		105年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550,264	100.00%	565,762	100.00%	15,498	2.82%
營業成本	317,334	57.67%	329,080	58.17%	11,746	3.70%
營業毛利	232,930	42.33%	236,682	41.83%	3,752	1.61%
營業費用	164,273	29.85%	175,212	30.97%	10,939	6.665
營業淨利	68,657	12.48%	61,470	10.86%	(7,187)	(10.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11	0.91%	(3,166)	(0.56%)	(8,177)	(163.18%)
稅前淨利	73,668	13.39%	58,304	10.31%	(15,364)	(20.86%)
所得稅費用	8,697	1.58%	7,275	1.29%	(1,422)	(16.35%)
本年度淨利	64,971	11.81%	51,029	9.02%	(13,942)	21.46%
其他綜合損益	6	0.00%	(486)	(0.09%)	(492)	(820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4,977	11.81%	50,543	8.93%	(14,434)	(22.21)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稅前淨利:係105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酬勞成本與增加員工而產生相關薪資成本增加造成營業費用增加及匯兌損失所致。
2. 本年度淨利:係105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酬勞成本與增加員工而產生相關薪資成本增加造成營業費用增加及匯兌損失所致。
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係105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酬勞成本與增加員工而產生相關薪資成本增加造成營業費用增加及匯兌損失所致。

(三)預期銷售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註)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9,556	12,529	(49,680)	72,405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12,529仟元，主因係105年度營業獲利及購買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所致。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2,424仟元，主因減少定期存款、購置固定資產、軟體授權金及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光罩模具增加所致。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54,012仟元，主因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認股權轉現金增資所致。

註：全年因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1,908)。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2,405	48,000	(65,000)	55,405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48,000仟元，主因係預計106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5,000仟元，主因購置研發設備及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光罩模具增加所致。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50,000仟元，主因係發放現金股利、現金增資與員工行使認股權轉現金增資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程序」，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本公司另定期執行稽核作業，建立相關營運風險機制，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 由於本公司之子公司「Ahead Rise Co., Ltd.」為對大陸孫公司「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Ahead Rise Co., Ltd. 本身並無業務活動。本公司於105年度對子公司「Ahead Rise Co., Ltd.」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為新台幣5,712仟元。主要係因權益法認列大陸孫公司「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投資利益新台幣7,235仟元所致。大陸孫公司「宏康伊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的主要活動為幫母公司接單及提供技術服務，其營收來自於技術服務收入及出售母公司商品的銷貨收入。由於2016年客戶業務需要轉向宏康伊進貨，致使2016年帳列淨利新台幣7,235仟元。本公司為配合客戶業務需求轉投資成立絃信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系統設計開發銷售業務，由於2016年第四季才成立，目前尚屬草創，故2016年虧損新台幣518仟元。

2. 本公司轉投資皆為配合母公司營運及業務推展需要而做的長期策略性投資，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隨掌握其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預計增加對子公司絃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新台幣5,500仟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少部分營運資金係來自於銀行借款，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俾利取得較低成本之資金，且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成長，自有資金日漸充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2)匯率變動：本公司對於進銷貨之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計價，故部分進銷貨美元可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104年度及105年度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0.7%及(1.18)%，顯示匯率變化對於本公司之營收及營運影響不大，且本公司平時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之國際金融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105年12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1.7%，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本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變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度調整銷貨價格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之。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

(2)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進行任何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有需要，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將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主，不會從事套利與投機用途，再者，本公司一向專注於本業之經營，故相關之風險實屬有限。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高精度低功耗混合訊號晶片設計為主要發展方向，務求研發產品具備高品質、高穩定度、合理之成本，本公司透過技術累積與不斷之研究開發，並與晶圓代工業者及產品銷售代理商建立長期且穩定之合作關係，以期成為亞洲地區之高精度量測晶片領導廠商。本公司未來產品開發設計發展方向如下：

- (1) 推出下一代微控制器平台，並加強8/32 bits MCU 開發環境的便利性及效能。
- (2) 導入更小封裝鋰電池保護晶片產品。
- (3) 擴大鋰電池計量晶片在NB系統端的開發案。
- (4) 多串鋰電池保護晶片。

本公司將隨著各項研發項目及計劃，持續投入研發經費，適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新技術及服務，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及市場佔有率。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就目前政府公佈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顯著之影響。且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各國政府對本公司所屬產業推行之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採取適當經營策略，同時開發符合產業之新技術及產品，以擴展市場版圖。此外，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適時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型技術，並充分掌握產業脈動與產業變化，本公司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本著穩健踏實的精神經營企業，致力於強化內部管理能力及提升服務品質，以建立及維持企業形象及信譽，得以讓本公司服務獲得客戶肯定。此外，本公司亦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由於台灣半導體產業之上下游自設計、晶圓代工到封裝及測試等專業分工體系已日趨成熟，IC設計廠商為取得可靠且穩定的產能，以及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及交期配合等因素，皆趨向與特定之

晶圓代工廠及封測廠商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本公司為一專業 IC 設計公司，產品全數委外代工生產，因考量產品品質、製程配合度、產能配合度、交期配合度、集中下單較易取得折扣以及資料安全性等因素，過去趨向單一廠商進貨。此外如果考慮進貨集中風險而分散至其他新供應商，除晶圓供應商的製程一般無法完全直接兼容生產而必須進行重新設計、工程試樣及進行IC產品的規格認可、製程兼容性認可、可靠度認可等等作業而產生其轉換期至少需九個月至一年半左右的時間，將導致排擠新產品研發資源外，由於本公司規模在晶圓廠眼中並不大，若分散採購並不一定能得到晶圓廠全力的支持。本公司為求品質穩定、產能順暢、成本考量及研發資源有效利用以及晶圓廠全力支持而與特定晶圓代工廠長期配合往來，加上製程日趨複雜，與本公司配合之晶圓代工廠彼此依存度更形提高，本公司與目前之晶圓供應商往來多年，關係良好，並無缺貨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

由於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在中國地區，為因應中國地區遼闊面積及複雜交易特性，考量其市場特性，憑藉代理商地緣之便、人脈關係及終端應用產品方案之經驗，更能快速拓展當地市場，並可降低紘康科技業務行銷及客戶管理所投入之時間、人力成本，而將有限資源有效運用於提升產品競爭力、專注研發本業、開發更多應用領域之產品，同時亦可降低在大陸地區之收款風險，因此本公司採取代理經銷的銷售策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101~105年度之前六大客戶皆為代理商，其合計銷售金額占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逾8成。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以透過代理商銷售為主，故營業收入集中於各大代理/經銷商中實屬營運策略所致。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規劃每一條產品線至少有二家代理商，並訂有代理商管理作業程序確實執行代理商管理，及嚴格把關授信條件。基於混合訊號微控制器產品終端應用之市場特性，終端客戶係在本公司高精度規格之晶片基礎下選擇搭配代理/經銷商之方案設計或自行設計方案，二次開發之方案設計及產品認證過程亦須本公司進行技術協助，開發及認證期間也須投入較高人力及時間成本，故晶片一旦經客戶採用後即不易更換，代理商及終端客戶對本公司產品依存度極高，而且在客戶開發初期係由本公司業務與代理商共同前往終端客戶進行產品介紹，之後亦不定期與代理商共同拜訪，本公司並要求代理商每月出具月報以便於本公司對代理及其終端客戶有相當程度之瞭解及掌握。故本公司雖有銷售集中於代理商之情形，惟考量本公司對代理商之管理成效、產品技術特性及其終端應用客戶尚屬分散情形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未來隨營運規模及終端應用市場持續擴展下，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指標性客戶及優質代理商，銷貨集中之情形可望改善。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依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105年7月1日證保法字第105100144843號函辦理，本公司已於105年7月15日回函投保中心，並完成內部人短線交易歸入權行使，共計新台幣106,871元。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無。

(五) 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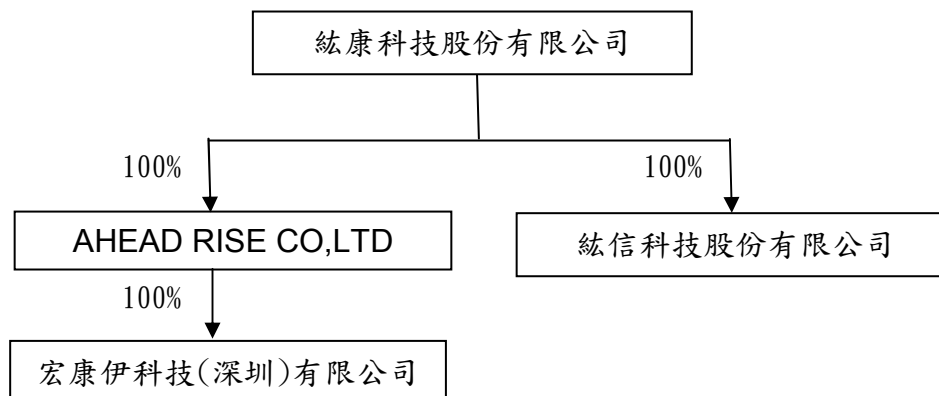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HEAD RISE CO, LTD.	2010. 10. 15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4段172號5樓	美金 400,000	控股公司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11. 10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4段172號6樓	新台幣 2,000,000	電子零組件銷售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0. 10. 15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泰然六路蒼松大廈南座1615室	人民幣 1,400,000	銷售本公司產品，提供售後服務，建立銷售據點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公司關係者相關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AHEAD RISE CO, LTD.	控股公司	不適用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不適用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本公司產品，提供售後服務，建立銷售據點	本公司大陸市場開發及客戶服務據點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HEAD RISE CO, LTD.	董事長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
		代表人：趙伯寅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
		代表人：趙伯寅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AHEAD RISE CO, LTD.	-	100%
		代表人：趙伯寅		

2.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AHEAD RISE CO, LTD.	12,337	12,580	1,162	11,418	-	(1,526)	5,712	-
絃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782	300	1,482	-	(518)	(518)	-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464	95,914	87,999	7,915	218,052	12,741	7,235	-

註：資產負債科目採民國105年12月31日外幣匯率：美金1元換新台幣32.25元，人民幣1元換新台幣4.617元
損益科目採民國105年度平均匯率：美金1元換新台幣32.263元，人民幣1元換新台幣4.849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89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 年 3 月 8 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伯寅



簽章

總經理：趙伯寅



簽章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戴信維、林文欽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查。

此 致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張以華

監察人：陳柏錫

監察人：陳永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 伯 寅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為 94,927 仟元，管理階層於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時，若經個別評估減損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考量管理階層於評估客戶信用風險涉及主觀判斷，以及計算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金額係屬重大會計估計，因是將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測試及其執行有效性。
2. 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所用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報表，驗證帳齡日期計算之正確性。
4. 依據上述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假設與帳齡分析表，分析管理階層用以判斷是否發生個別評估減損之客觀減損證據其理由是否允當，並執行群組評估之重新計算，以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及呆帳費用之正確性。

存貨之減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淨額為 95,922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考量管理階層計算存貨淨變現價值係屬重大會計估計，且產品易受制於景氣或產業技術創新影響，造成存貨滯銷或過時，因是將存貨之減損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存貨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測試及其執行有效性。
2. 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減損之所用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估資料，驗證存貨庫齡資訊以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情形是否一致，並核對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資料。並依據上述估計存貨減損假設與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估資料執行重新計算，以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存貨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4. 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制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2,405	12	\$ 109,556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18	5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204,600	35	242,348	3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94,927	16	80,642	13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5,922	16	116,143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u>14,191</u>	<u>3</u>	<u>7,410</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12,063</u>	<u>87</u>	<u>556,099</u>	<u>9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21,786	4	20,873	3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3,865	1	3,865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1,786	5	27,068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631	-	2,147	-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u>15,318</u>	<u>3</u>	<u>5,054</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5,386</u>	<u>13</u>	<u>59,007</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87,449</u>	<u>100</u>	<u>\$ 615,10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6,976	8	\$ 71,573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35,734	6	40,441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999	1	8,33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50	-	43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4,609</u>	<u>1</u>	<u>2,555</u>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3,768</u>	<u>16</u>	<u>123,329</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26	-	1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8,373</u>	<u>1</u>	<u>10,912</u>	<u>2</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899</u>	<u>1</u>	<u>10,923</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02,667</u>	<u>17</u>	<u>134,252</u>	<u>22</u>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87,041	49	273,982	45
3140	預收股本	<u>734</u>	-	<u>787</u>	-
3100	股本總計	<u>287,775</u>	<u>49</u>	<u>274,769</u>	<u>45</u>
3200	資本公積	<u>147,292</u>	<u>25</u>	<u>126,991</u>	<u>2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56	3	10,15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54,729</u>	<u>9</u>	<u>68,597</u>	<u>11</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1,385</u>	<u>12</u>	<u>78,756</u>	<u>13</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	-	338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u>(21,522)</u>	<u>(3)</u>	<u>-</u>	<u>-</u>
3400	其他權益	<u>(21,670)</u>	<u>(3)</u>	<u>338</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84,782</u>	<u>83</u>	<u>480,854</u>	<u>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87,449</u>	<u>100</u>	<u>\$ 615,10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 565,762	100	\$ 550,2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一）	<u>329,080</u>	<u>58</u>	<u>317,334</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u>236,682</u>	<u>42</u>	<u>232,930</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5,853	10	50,964	9
6200	管理費用	66,045	12	60,271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3,314</u>	<u>9</u>	<u>53,038</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5,212</u>	<u>31</u>	<u>164,273</u>	<u>30</u>
6900	營業淨利	<u>61,470</u>	<u>11</u>	<u>68,657</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190	其他收入	3,530	-	3,0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90)	(1)	2,969	-
7050	財務成本	(6)	-	(1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u>-</u>	<u>-</u>	<u>(95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166)</u>	<u>(1)</u>	<u>5,01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58,304	10	73,66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7,275</u>	<u>1</u>	<u>8,697</u>	<u>1</u>
8200	本期淨利	51,029	9	64,971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486)	-	\$ 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543</u>	<u>9</u>	<u>\$ 64,977</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1.83</u>		<u>\$ 2.50</u>	
9810	稀 釋	<u>\$ 1.79</u>		<u>\$ 2.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康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保			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收 入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A1	\$ 244,194	\$ -	\$ 244,194	\$ 72,755	\$ 5,811	\$ 52,856	\$ -	\$ -	\$ 332	\$ -	\$ -	\$ -	\$ -	\$ 370,137	
B1	-	-	-	-	4,348	-	(4,348)	-	-	-	-	-	-	-	
B5	-	-	-	-	-	-	(39,071)	(39,071)	-	-	-	-	(39,071)	-	
N1	-	-	-	1,645	-	-	-	-	-	-	-	-	1,645	-	
E1	24,740	-	24,740	51,080	-	-	-	-	-	-	-	-	75,820	-	
N1	5,048	787	5,835	1,511	-	-	-	-	-	-	-	-	7,346	-	
D1	-	-	-	-	-	64,971	64,971	-	-	-	-	-	64,971	-	
D3	-	-	-	-	-	-	-	-	-	6	-	-	6	-	
D5	-	-	-	-	-	64,971	64,971	-	-	6	-	-	64,977	-	
Z1	273,982	787	274,769	126,991	10,159	78,756	68,597	338	-	-	-	-	480,854	-	
B1	-	-	-	-	6,497	-	(6,497)	-	-	-	-	-	-	-	
B5	-	-	-	-	-	-	(58,400)	(58,400)	-	-	-	-	(58,400)	-	
N1	-	-	-	4,858	-	-	-	-	-	-	-	-	4,858	-	
N1	8,500	-	8,500	13,022	-	-	-	-	-	-	-	(21,522)	-	-	
N1	(150)	-	(150)	150	-	-	-	-	-	-	-	-	-	-	
N1	4,709	(53)	4,656	2,271	-	-	-	-	-	-	-	-	6,927	-	
D1	-	-	-	-	-	51,029	51,029	-	-	-	-	-	51,029	-	
D3	-	-	-	-	-	-	-	-	-	(486)	-	-	(486)	-	
D5	-	-	-	-	-	51,029	51,029	-	-	(486)	-	-	50,543	-	
Z1	287,041	734	287,775	147,292	16,656	71,385	54,729	148	(21,522)	(148)	-	-	484,782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黃



經理人：趙伯黃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304	\$ 73,66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360	10,965
A20200	攤銷費用	5,481	3,619
A20300	呆帳費用	133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42)	(144)
A20900	財務成本	6	13
A21200	利息收入	(3,083)	(2,97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858	1,6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	956
A22500	處分設備損失	15	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4,471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00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3	2,41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58)	4,07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9,976)	28,57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018)	(16,193)
A31200	存 貨	18,380	(43,5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821)	(2,05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576)	27,9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67)	8,166
A32200	負債準備	20	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54	1,8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133	104,49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77	2,9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	(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575)	(6,2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529	101,18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75,79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7,288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1,05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84)	(16,20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269)	(21,667)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211)	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24</u>	<u>(112,5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539)	58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400)	(39,071)
C04600	現金增資	-	75,82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6,927</u>	<u>7,34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4,012)</u>	<u>44,67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908</u>	<u>(2,69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7,151)	30,5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9,556</u>	<u>78,965</u>
E00200	年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2,405</u>	<u>\$ 109,5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96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等設計。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6 月 12 日獲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

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

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

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6	\$ 395
銀行支票與活期存款	67,139	109,16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5,000</u>	<u>-</u>
	<u>\$ 72,405</u>	<u>\$ 109,55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8%~1.205%	0.05%~0.1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18</u>	<u>\$ -</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04,600</u>	<u>\$ 242,348</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66%~1.19%	0.43%~4.1%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64	\$ 1,70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94,896	78,937
減：備抵呆帳	(133)	-
	<u>\$ 94,927</u>	<u>\$ 80,64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收款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1,732	\$ 58,555
逾期 1~30 天	11,318	20,358
逾期 31~60 天	1,846	24
合計	<u>\$ 94,896</u>	<u>\$ 78,93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1~30 天	\$ 11,318	\$ 20,358
逾期 31~60 天	1,846	24
合計	<u>\$ 13,164</u>	<u>\$ 20,38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群組評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提列	133	-
年底餘額	<u>\$ 133</u>	<u>\$ -</u>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 13,622	\$ 5,772
製 成 品	29,961	22,685
在 製 品	20,901	22,917
原 物 料	31,438	64,769
	<u>\$ 95,922</u>	<u>\$ 116,143</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29,080 仟元及 317,334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3 仟元及 2,416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AHEAD RISE CO., LTD.	投 資	100%	100%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 子 零 售 業 務	100%	-
AHEAD RISE CO., LTD.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 子 產 品、集 成 電 路 的 批 發、進 出 口 及 相 關 配 套 業 務	100%	100%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 104 年 11 月處分對詠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權，並認列處分損失 1,005 仟元。

十三、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光 罩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378	\$ 23,560	\$ 5,919	\$ 2,763	\$ 2,129	\$ 45,749
增 添	1,113	9,966	343	-	5,340	16,762
處 分	(15)	-	(4)	-	-	(19)
轉列費用	(54)	(4,439)	(42)	-	-	(4,535)
淨兌換差額	-	-	(51)	-	(573)	(62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22</u>	<u>\$ 29,087</u>	<u>\$ 6,165</u>	<u>\$ 2,763</u>	<u>\$ 6,896</u>	<u>\$ 57,333</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光罩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6,484)	(\$ 13,141)	(\$ 3,173)	(\$ 1,848)	(\$ 966)	(\$ 25,612)
折舊費用	(1,708)	(6,348)	(946)	(424)	(1,539)	(10,965)
處分	12	-	3	-	-	15
轉列費用	36	-	28	-	-	64
淨兌換差額	-	-	28	-	10	3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144)</u>	<u>(\$ 19,489)</u>	<u>(\$ 4,060)</u>	<u>(\$ 2,272)</u>	<u>(\$ 2,495)</u>	<u>(\$ 36,460)</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278</u>	<u>\$ 9,598</u>	<u>\$ 2,105</u>	<u>\$ 491</u>	<u>\$ 4,401</u>	<u>\$ 20,873</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422	\$ 29,087	\$ 6,165	\$ 2,763	\$ 6,896	\$ 57,333
增添	2,026	9,146	1,071	-	677	12,920
處分	(86)	-	-	-	-	(86)
淨兌換差額	-	-	(261)	-	(603)	(86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62</u>	<u>\$ 38,233</u>	<u>\$ 6,975</u>	<u>\$ 2,763</u>	<u>\$ 6,970</u>	<u>\$ 69,30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8,144)	(\$ 19,489)	(\$ 4,060)	(\$ 2,272)	(\$ 2,495)	(\$ 36,460)
折舊費用	(1,902)	(6,418)	(947)	(424)	(1,669)	(11,360)
處分	71	-	-	-	-	71
淨兌換差額	-	-	170	-	62	23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975)</u>	<u>(\$ 25,907)</u>	<u>(\$ 4,837)</u>	<u>(\$ 2,696)</u>	<u>(\$ 4,102)</u>	<u>(\$ 47,51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387</u>	<u>\$ 12,326</u>	<u>\$ 2,138</u>	<u>\$ 67</u>	<u>\$ 2,868</u>	<u>\$ 21,786</u>

折舊費用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1至3年
光罩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租賃改良	3年
其他設備	1至3年

十四、商譽

AHEAD RISE CO., LTD.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 3,865</u>	<u>\$ 3,865</u>

依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進行資產減損之評估，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劃分為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HEAD RISE CO., LTD.及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

於評估商譽減損時，分別按各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以現金產生單位之主要資產之剩餘經濟耐用年限之財務預算做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相關營業收入之估計係參考產業

成長趨勢及企業成長規模，茲將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 預計營業收入、成本及費用之假設：

係依歷史經驗及考量未來產業變化情形預估。

(二) 計算資產可回收金額時，105 及 104 年度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3.13% 及 0.41%。

本公司相信 AHEAD RISE CO., LTD. 及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十五、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85	\$ 3,016	\$ 3,528	\$ 8,042	\$ 14,871
單 獨 取 得	-	422	1,165	20,088	21,675
淨 兌 換 差 額	-	-	(8)	-	(8)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85</u>	<u>\$ 3,438</u>	<u>\$ 4,685</u>	<u>\$ 28,130</u>	<u>\$ 36,538</u>
<u>累 計 攤 銷</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	(\$ 926)	(\$ 2,013)	(\$ 2,792)	(\$ 5,851)
攤 銷 費 用	(28)	(252)	(994)	(2,345)	(3,619)
淨 兌 換 差 額	-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8)</u>	<u>(\$ 1,178)</u>	<u>(\$ 3,007)</u>	<u>(\$ 5,137)</u>	<u>(\$ 9,47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37</u>	<u>\$ 2,260</u>	<u>\$ 1,678</u>	<u>\$ 22,993</u>	<u>\$ 27,068</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85	\$ 3,438	\$ 4,685	\$ 28,130	\$ 36,538
單 獨 取 得	-	51	10,218	-	10,269
淨 兌 換 差 額	-	-	(34)	-	(34)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85</u>	<u>\$ 3,489</u>	<u>\$ 14,869</u>	<u>\$ 28,130</u>	<u>\$ 46,773</u>
<u>累 計 攤 銷</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8)	(\$ 1,178)	(\$ 3,007)	(\$ 5,137)	(\$ 9,470)
攤 銷 費 用	(28)	(243)	(1,861)	(3,349)	(5,481)
淨 兌 換 差 額	-	-	(36)	-	(36)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6)</u>	<u>(\$ 1,421)</u>	<u>(\$ 4,904)</u>	<u>(\$ 8,486)</u>	<u>(\$ 14,98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9</u>	<u>\$ 2,068</u>	<u>\$ 9,965</u>	<u>\$ 19,644</u>	<u>\$ 31,786</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0至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3年
技術授權	6年至10年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835	\$ 5,054
預付設備款	9,483	-
	<u>\$ 15,318</u>	<u>\$ 5,054</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獎	\$ 22,152	\$ 23,58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653	9,695
其他	5,929	7,161
	<u>\$ 35,734</u>	<u>\$ 40,441</u>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 固	<u>\$ 450</u>	<u>\$ 43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704</u>	<u>27,398</u>
已發行股本	<u>\$ 287,041</u>	<u>\$ 273,982</u>

103年1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474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2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於104年5月6日核准申報生效，以104年6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22,154	\$ 119,88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行使員工認股權	5,424	3,170
已失效認股權	43	4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3,654	3,89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6,017</u>	<u>-</u>
	<u>\$ 147,292</u>	<u>\$ 126,99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5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四)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經營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並參酌公司本身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及 104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497	\$ 4,348		
現金股利	58,400	39,071	\$ 2.09626207	\$ 1.44079616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03	
現金股利	46,046	\$ 1.6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3,083	\$ 2,973
其他	<u>447</u>	<u>38</u>
合計	<u>\$ 3,530</u>	<u>\$ 3,01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6,708)	\$ 3,84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42	144
處分設備損失	(15)	(4)
其他	<u>(9)</u>	<u>(8)</u>
合計	<u>(\$ 6,690)</u>	<u>\$ 2,969</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360	\$ 10,965
無形資產	<u>5,481</u>	<u>3,619</u>
合計	<u>\$ 16,841</u>	<u>\$ 14,58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18	\$ 6,348
營業費用	<u>4,942</u>	<u>4,617</u>
	<u>\$ 11,360</u>	<u>\$ 10,9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481</u>	<u>\$ 3,619</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3,716	\$ 101,910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4,811	4,162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四)		
權益交割	4,858	1,64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3,385</u>	<u>\$ 107,71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3,385</u>	<u>\$ 107,717</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8 日及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6,813</u>		<u>\$ 8,855</u>	
董監事酬勞	<u>\$ 840</u>		<u>\$ 84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員工紅利	\$	6,500
董監事酬勞		700

104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4,945	\$ 12,78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237)	(8,944)
淨(損失)利益	<u>(\$ 6,708)</u>	<u>\$ 3,842</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542	\$ 9,3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8)	(51)
	<u>7,244</u>	<u>9,26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1	(5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75</u>	<u>\$ 8,69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58,304</u>	<u>\$ 73,6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912	\$ 12,52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	-
免稅所得	(7,240)	(10,267)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301	6,4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7	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7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98</u>)	(<u>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75</u>	<u>\$ 8,69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175	\$ 76	\$ 1,251
其他	<u>972</u>	<u>408</u>	<u>1,380</u>
	<u>\$ 2,147</u>	<u>\$ 484</u>	<u>\$ 2,63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11</u>	<u>\$ 515</u>	<u>\$ 526</u>

104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3	\$ 412	\$ 1,175
其他	<u>1,417</u>	<u>(445)</u>	<u>972</u>
	<u>\$ 2,180</u>	<u>(\$ 33)</u>	<u>\$ 2,14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613</u>	<u>(\$ 602)</u>	<u>\$ 11</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54,729</u>	<u>\$ 68,59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1,988</u>	<u>\$ 1,546</u>
	<u>105年度 (預計)</u>	<u>104年度</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46%	13.97%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51,029</u>	<u>\$ 64,9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7,689	25,9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67	303
員工認股權	279	82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8,284</u>	<u>27,12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 100 年 8 月、101 年 11 月、103 年 5 月及 104 年 9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 單位、500 單位、700 單位及 1,000 單位，上述各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1. 發行滿 2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50% 之認股權利。
2. 發行滿 3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75% 之認股權利。
3. 發行滿 4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無償配股（即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應依發行辦法調整認股數量。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50 單位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經調整後，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113 仟股。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單	位	單	位
年初流通在外	1,841	\$ 26	1,524	\$ 13
本年度給與	-	-	1,000	33.9
本年度執行	(441)	15	(507)	13
本年度放棄	(101)	34	(176)	16
年底流通在外	<u>1,299</u>	35	<u>1,841</u>	26
年底可行使	<u>73</u>	16	<u>186</u>	2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 -		\$ 2.66	

於 105 及 104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5 元及 13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發 行 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行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年 限 (年)	行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年 限 (年)
100 年 8 月	-	-	\$ 12	0.66
101 年 11 月	\$ 15	0.85	15	1.85
103 年 5 月	15.3 (註)	2.37	16.3	3.37
104 年 9 月	31.9 (註)	3.65	33.9	4.65

註：因 105 年度除息，依據發行辦法調整行使價格。

本公司 100 年 8 月、101 年 11 月及 103 年 5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104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各次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0 年 8 月	101 年 11 月	103 年 5 月	104 年 9 月
給與日股價	10.09 元	18.39 元	18.55 元	26.43 元
行使價格	12 元	15 元	17 元	33.90 元
預期波動率	31.41%	31.90%	28.73%	27.53%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0%	0%
無風險利率	1.425%	1.425%	1.425%	0.813%- 0.938%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013 仟元及 1,645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5 月 27 日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000 仟元，計 1,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5 年 7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27462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10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8,500 仟元，計 850 仟股，並訂定 105 年 8 月 11 日為發行基準日。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者，可於各該年度分別既得之比例如下：

屆滿 1 年：既得 30%。

屆滿 2 年：既得 30%。

屆滿 3 年：既得 40%。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
3.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能參與配股與配息。
4. 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等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由本公司委託股票登記保管機構代為行使。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為 2,845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 21,522 仟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2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860	\$ 4,847
1~5年	29,035	2
	<u>\$ 41,895</u>	<u>\$ 4,849</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係採無自有晶圓廠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故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18	\$ -	\$ -	\$ 30,018

104年12月31日：無。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71,932	\$ 442,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0,01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2,710	112,01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以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99 仟元及 5,224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1,234	\$ 122,293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4,600	207,3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28 仟元及 306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50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0% 及 80%。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皆將於 1 年內支付。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u>	<u>\$ 360</u>

(二)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勞務費	關聯企業	<u>\$ -</u>	<u>\$ 72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4,900</u>	<u>\$ 13,935</u>
股份基礎給付	<u>7</u>	<u>7</u>
	<u>\$ 14,907</u>	<u>\$ 13,94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281	32.25 (美金：新台幣)	<u>\$ 138,07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06	32.25 (美金：新台幣)	\$ 29,219
美金	2,383	6.937 (美金：人民幣)	<u>76,834</u>
			<u>\$ 106,083</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138	32.825 (美 金：新台幣)	\$ 135,830
人 民 幣	6,321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u>31,573</u>
			<u>\$ 167,40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17	32.825 (美 金：新台幣)	<u>\$ 62,930</u>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及利益分別為(6,708) 仟元及 3,84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 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 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 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 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之研發及銷售，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相關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	\$ 338,745	\$ 335,742
電池相關晶片	225,141	209,833
其他	<u>1,876</u>	<u>4,689</u>
	<u>\$ 565,762</u>	<u>\$ 550,264</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台 灣	\$ 38,751	\$ 37,987	\$ 70,057
中國及香港	503,465	500,133	2,698	2,767
其 他	23,546	12,144	-	-
	<u>\$ 565,762</u>	<u>\$ 550,264</u>	<u>\$ 72,755</u>	<u>\$ 56,861</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5及104年度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 客 戶	\$ 148,549	26	\$ 218,282	40
乙 客 戶	99,549	18	97,883	18

絨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單位數(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允	備	
本公司	受託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375 906	\$ 15,009 15,009	- -	\$ 15,009 15,009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91,216)	(35%)	月結 90 天	註	註	\$ 76,864	63%	

註：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紼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對象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科目	往來		來件	情形
						金額	金		
0	本公司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1 1 1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營業費用	\$ 76,864 191,216 11,777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13% 34% 2%

註：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本期	資上期	金額末期	期數(仟股)	未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		備註
											投資(損)	益(損)	
本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共和國 台灣	投資控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 12,337	\$ 12,337	\$ 12,337	400	100	\$ 10,146	\$ 5,712	\$ 5,712	子公司	
				2,000	-	-	200	100	1,482	(518)	(518)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註1)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損)益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業、集成電路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RMB 1,400 (\$ 6,46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HEAD 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	USD 209 (\$ 6,740)	\$ -	\$ -	USD 209 (\$ 6,740)	209 (\$ 6,740)	\$ 7,235	100%	\$ 7,235	\$ 7,915
												-

本期末大陸赴	USD (\$)	209 (\$ 6,740)	經濟部投資核准	投資金額	審會金額	依會額	經濟部陸地	投資區	審投	會資	規定額
	USD 209 (\$ 6,740)			USD 209 (\$ 6,740)			\$ 290,869		(註2)		

註 1：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2：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1=NT\$32.25 或人民幣\$1=NT\$4.617 換算新台幣表達。

絨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進金	銷		貨價	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銷貨	\$ 191,216	35%		註			\$ 76,864	63%	\$ 5,137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九，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為 121,937 仟元，管理階層於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時，若經個別評估減損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考量管理階層於評估客戶信用風險涉及主觀判斷，以及計算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金額係屬重大會計估計，因是將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測試及其執行有效性。
2. 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所用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報表，驗證帳齡日期計算之正確性。
4. 依據上述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假設與帳齡分析表，分析管理階層用以判斷是否發生個別評估減損之客觀減損證據其理由是否允當，並執行群組評估之重新計算，以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及呆帳費用之正確性。

存貨之減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淨額為 82,300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考量管理階層計算存貨淨變現價值係屬重大會計估計，且產品易受制於景氣或產業技術創新影響，造成存貨滯銷或過時，因是將存貨之減損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存貨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測試及其執行有效性。
2. 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減損之所用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估資料，驗證存貨庫齡資訊以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情形是否一致，並核對估計售價資料至最

近期銷售資料。並依據上述估計存貨減損假設與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估資料執行重新計算，以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存貨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4. 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8 日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246	8	\$ 99,14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18	5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204,600	36	242,348	4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45,073	8	62,344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六）	76,864	13	25,151	4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82,300	14	110,371	1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630	2	5,87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4,731	86	545,234	9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1,628	2	7,77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20,566	4	19,676	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0,951	5	26,136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631	-	2,147	1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4,676	3	4,41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0,452	14	60,149	10
1XXX	資 產 總 計	\$ 575,183	100	\$ 605,38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7,428	8	\$ 72,273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32,622	6	39,02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380	1	8,33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50	-	43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78	-	1,78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7,358	15	121,848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26	-	11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17	1	2,67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43	1	2,681	1
2XXX	負債總計	90,401	16	124,529	21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87,041	50	273,982	45
3140	預收股本	734	-	787	-
3100	股本總計	287,775	50	274,769	45
3200	資本公積	147,292	26	126,991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56	3	10,15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4,729	9	68,597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1,385	12	78,756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	-	338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21,522)	(4)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1,670)	(4)	338	-
3XXX	權益總計	484,782	84	480,854	7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75,183	100	\$ 605,38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550,877	100	\$ 543,1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十九）	<u>336,889</u>	<u>61</u>	<u>318,435</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213,988	39	224,748	41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u>2,854</u>)	(<u>1</u>)	(<u>31</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11,134</u>	<u>38</u>	<u>224,717</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1,590	9	54,173	10
6200	管理費用	56,283	10	51,55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488</u>	<u>10</u>	<u>53,038</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0,361</u>	<u>29</u>	<u>158,765</u>	<u>29</u>
6900	營業淨利	<u>50,773</u>	<u>9</u>	<u>65,95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90	其他收入	3,480	-	2,9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830</u>)	-	3,464	1
7050	財務成本	(<u>6</u>)	-	(<u>13</u>)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5,194</u>	<u>1</u>	<u>1,29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838</u>	<u>1</u>	<u>7,716</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7,611	10	\$ 73,66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6,582</u>	<u>1</u>	<u>8,69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51,029	9	64,971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486</u>)	<u>-</u>	<u>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0,543</u>	<u>9</u>	<u>\$ 64,977</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1.83</u>		<u>\$ 2.50</u>	
9810	稀 釋	<u>\$ 1.79</u>		<u>\$ 2.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康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4年1月1日餘額	本				盈				其				總計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	其他	權益	項	目	
A1	\$ 244,194	\$ -	\$ 244,194	\$ 72,755	\$ 5,811	\$ 47,045	\$ 52,856	\$ 332	\$ -	\$ -	\$ -	\$ 370,137		
B1	-	-	-	-	4,348	(4,348)	-	-	-	-	-	-		
B9	-	-	-	-	-	(39,071)	(39,071)	-	-	-	-	(39,071)		
N1	-	-	-	1,645	-	-	-	-	-	-	-	1,645		
E1	24,740	-	24,740	51,080	-	-	-	-	-	-	-	75,820		
N1	5,048	787	5,835	1,511	-	-	-	-	-	-	-	7,346		
D1	-	-	-	-	-	64,971	64,971	-	-	-	-	64,971		
D3	-	-	-	-	-	-	-	6	-	-	-	6		
D5	-	-	-	-	-	64,971	64,971	6	-	-	-	64,977		
Z1	273,982	787	274,769	126,991	10,159	68,597	78,756	338	-	-	-	480,854		
B1	-	-	-	-	6,497	(6,497)	-	-	-	-	-	-		
B5	-	-	-	-	-	(58,400)	(58,400)	-	-	-	-	(58,400)		
N1	-	-	-	4,858	-	-	-	-	-	-	-	4,858		
N1	8,500	-	8,500	13,022	-	-	-	-	(21,522)	-	-	-		
N1	(150)	-	(150)	150	-	-	-	-	-	-	-	-		
N1	4,709	(53)	4,656	2,271	-	-	-	-	-	-	-	6,927		
D1	-	-	-	-	-	51,029	51,029	-	-	-	-	51,029		
D3	-	-	-	-	-	-	-	-	(486)	-	-	(486)		
D5	-	-	-	-	-	51,029	51,029	(486)	-	-	-	50,543		
Z1	287,041	734	287,775	147,292	16,656	54,729	71,385	148	(21,522)	(21,522)	\$ 484,7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柏寅



經理人：趙柏寅



會計主管：李金華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611	\$ 73,66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409	9,972
A20200	攤銷費用	4,737	3,585
A20300	呆帳費用	133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42)	(144)
A20900	財務成本	6	13
A21200	利息收入	(3,059)	(2,94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858	1,6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份額	(5,194)	(1,292)
A22500	處分設備損失	15	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4,471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00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5	2,422
A240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854	3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13)	2,9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9,976)	28,57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5,606)	(10,182)
A31200	存 貨	27,626	(43,2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51)	(34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796)	28,4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367)	3,401
A32200	負債準備	20	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08)	1,4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98)	103,5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53	2,6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	(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501)	(6,2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252)	99,9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75,79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7,288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	(4,871)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1,05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14)	(15,96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552)	(20,70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260)	2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162</u>	<u>(116,2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53)	2,27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400)	(39,071)
C04600	現金增資	-	75,82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6,927</u>	<u>7,34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1,626)</u>	<u>46,3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15</u>	<u>(2,51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52,901)	27,51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9,147</u>	<u>71,6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246</u>	<u>\$ 99,1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96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等設計。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6 月 12 日獲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

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

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

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

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

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4	\$ 166
銀行支票與活期存款	41,072	98,98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5,000	-
	<u>\$ 46,246</u>	<u>\$ 99,14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8%~1.205%	0.05%~0.1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18	\$ -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04,600</u>	<u>\$242,348</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66%~1.19%	0.43%~4.10%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64	\$ 1,705
應收帳款	45,042	60,6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864	25,151
減：備抵呆帳	(133)	-
	<u>\$121,937</u>	<u>\$ 87,49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

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收款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7,894	\$ 65,302
逾期1~30天	16,581	20,464
逾期31~60天	7,431	24
合計	<u>\$121,906</u>	<u>\$ 85,79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1~30天	\$ 16,581	\$ 20,464
逾期31~60天	7,431	24
合計	<u>\$ 24,012</u>	<u>\$ 20,4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群組評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提列	133	-
年底餘額	<u>\$ 133</u>	<u>\$ -</u>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9,961	\$ 22,685
在製品	20,901	22,917
原物料	31,438	64,769
	<u>\$ 82,300</u>	<u>\$110,371</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36,889 仟元及 318,435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5 仟元及 2,422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HEAD RISE CO., LTD.	\$ 10,146	\$ 7,774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82</u>	<u>-</u>
	<u>\$ 11,628</u>	<u>\$ 7,774</u>

子公司名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HEAD RISE CO., LTD.	100%	100%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八。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 104 年 11 月處分對詠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權，並認列處分損失 1,005 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光罩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78	\$ 23,560	\$ 3,334	\$ 2,763	\$ 1,210	\$ 42,245
增 添	1,113	9,966	100	-	4,785	15,964
處 分	(15)	-	(4)	-	-	(19)
轉列費用	(54)	(4,439)	(42)	-	-	(4,53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22</u>	<u>\$ 29,087</u>	<u>\$ 3,388</u>	<u>\$ 2,763</u>	<u>\$ 5,995</u>	<u>\$ 53,655</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84)	(\$ 13,141)	(\$ 1,998)	(\$ 1,848)	(\$ 615)	(\$ 24,086)
折舊費用	(1,708)	(6,348)	(257)	(424)	(1,235)	(9,972)
處 分	12	-	3	-	-	15
轉列費用	36	-	28	-	-	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144)</u>	<u>(\$ 19,489)</u>	<u>(\$ 2,224)</u>	<u>(\$ 2,272)</u>	<u>(\$ 1,850)</u>	<u>(\$ 33,979)</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278</u>	<u>\$ 9,598</u>	<u>\$ 1,164</u>	<u>\$ 491</u>	<u>\$ 4,145</u>	<u>\$ 19,676</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22	\$ 29,087	\$ 3,388	\$ 2,763	\$ 5,995	\$ 53,655
增 添	2,026	9,146	-	-	142	11,314
處 分	(86)	-	-	-	-	(8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362</u>	<u>\$ 38,233</u>	<u>\$ 3,388</u>	<u>\$ 2,763</u>	<u>\$ 6,137</u>	<u>\$ 64,883</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44)	(\$ 19,489)	(\$ 2,224)	(\$ 2,272)	(\$ 1,850)	(\$ 33,979)
折舊費用	(1,902)	(6,418)	(246)	(424)	(1,419)	(10,409)
處 分	71	-	-	-	-	7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975)</u>	<u>(\$ 25,907)</u>	<u>(\$ 2,470)</u>	<u>(\$ 2,696)</u>	<u>(\$ 3,269)</u>	<u>(\$ 44,317)</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387</u>	<u>\$ 12,326</u>	<u>\$ 918</u>	<u>\$ 67</u>	<u>\$ 2,868</u>	<u>\$ 20,56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1至3年
光罩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租賃改良	3年
其他設備	1至3年

十三、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成本	技術授權	合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85	\$ 3,016	\$ 3,528	\$ 8,042	\$ 14,871
單獨取得	-	422	191	20,088	20,70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u>	<u>\$ 3,438</u>	<u>\$ 3,719</u>	<u>\$ 28,130</u>	<u>\$ 35,572</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0)	(\$ 926)	(\$ 2,013)	(\$ 2,792)	(\$ 5,851)
攤銷費用	(28)	(252)	(960)	(2,345)	(3,58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8)</u>	<u>(\$ 1,178)</u>	<u>(\$ 2,973)</u>	<u>(\$ 5,137)</u>	<u>(\$ 9,43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u>	<u>\$ 2,260</u>	<u>\$ 746</u>	<u>\$ 22,993</u>	<u>\$ 26,136</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85	\$ 3,438	\$ 3,719	\$ 28,130	\$ 35,572
單獨取得	-	51	9,501	-	9,55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u>	<u>\$ 3,489</u>	<u>\$ 13,220</u>	<u>\$ 28,130</u>	<u>\$ 45,124</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48)	(\$ 1,178)	(\$ 2,973)	(\$ 5,137)	(\$ 9,436)
攤銷費用	(28)	(243)	(1,117)	(3,349)	(4,73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76)</u>	<u>(\$ 1,421)</u>	<u>(\$ 4,090)</u>	<u>(\$ 8,486)</u>	<u>(\$ 14,17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09</u>	<u>\$ 2,068</u>	<u>\$ 9,130</u>	<u>\$ 19,644</u>	<u>\$ 30,95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0至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3年
技術授權	6至10年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193	\$ 4,416
預付設備款	<u>9,483</u>	<u>-</u>
	<u>\$ 14,676</u>	<u>\$ 4,416</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獎	\$ 18,863	\$ 20,54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653	9,695
其他	<u>6,106</u>	<u>8,788</u>
	<u>\$ 32,622</u>	<u>\$ 39,029</u>

十六、負債準備－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 固	<u>\$ 450</u>	<u>\$ 43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704</u>	<u>27,398</u>
已發行股本	<u>\$287,041</u>	<u>\$273,982</u>

103年12月2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474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2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於104年5月6日核准申報生效，以104年6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122,154	\$119,88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行使員工認股權	5,424	3,170
已失效認股權	43	4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3,654	3,89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6,017	-
	<u>\$147,292</u>	<u>\$126,99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5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四)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經營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並參酌公司本身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10%。

法定盈餘公積得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及 104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497	\$ 4,348		
現金股利	58,400	39,071	\$ 2.09626207	\$ 1.44079616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03	
現金股利	46,046	\$ 1.6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3,059	\$ 2,949
其 他	421	24
合 計	<u>\$ 3,480</u>	<u>\$ 2,97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1,857)	\$ 4,32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42	144
處分設備損失	(15)	(4)
合 計	<u>(\$ 1,830)</u>	<u>\$ 3,464</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09	\$ 9,972
無形資產	<u>4,737</u>	<u>3,585</u>
合計	<u>\$ 15,146</u>	<u>\$ 13,55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18	\$ 6,348
營業費用	<u>3,991</u>	<u>3,624</u>
	<u>\$ 10,409</u>	<u>\$ 9,9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737</u>	<u>\$ 3,585</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81,087	\$ 77,943
勞健保費用	5,886	5,109
其他用人費用	2,877	2,560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3,635	3,05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二)		
權益交割	<u>4,858</u>	<u>1,64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8,343</u>	<u>\$ 90,31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98,343</u>	<u>\$ 90,314</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8 人及 66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8 日及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813	\$	8,855
董監事酬勞		840		84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員工紅利	\$	6,500
董監事酬勞		700

104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639	\$ 12,70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496)	(8,374)
淨(損失)利益	(\$ 1,857)	\$ 4,329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6,849	\$ 9,3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8)	(51)
	<u>6,551</u>	<u>9,265</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1	(5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582</u>	<u>\$ 8,69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u>\$ 57,611</u>	<u>\$ 73,6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794	\$ 12,52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	-
免稅所得	(7,240)	(10,267)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301	6,4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7	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98)	(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582</u>	<u>\$ 8,69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175	\$ 76	\$ 1,251
其 他	<u>972</u>	<u>408</u>	<u>1,380</u>
	<u>\$ 2,147</u>	<u>\$ 484</u>	<u>\$ 2,63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11</u>	<u>\$ 515</u>	<u>\$ 526</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3	\$ 412	\$ 1,175
其 他	<u>1,417</u>	<u>(445)</u>	<u>972</u>
	<u>\$ 2,180</u>	<u>(\$ 33)</u>	<u>\$ 2,14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613</u>	<u>(\$ 602)</u>	<u>\$ 11</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54,729</u>	<u>\$ 68,59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88</u>	<u>\$ 1,546</u>
	105年度 (預計)	104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3.46%</u>	<u>13.97%</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51,029</u>	<u>\$ 64,9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7,689	25,9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67	303
員工認股權	279	82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8,284</u>	<u>27,12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 100 年 8 月、101 年 11 月、103 年 5 月及 104 年 9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 單位、500 單位、700 單位及 1,000 單位，上述各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1. 發行滿 2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50% 之認股權利。
2. 發行滿 3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75% 之認股權利。
3. 發行滿 4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無償配股（即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應依發行辦法調整認股數量。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50 單位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經調整後，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113 仟股。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單	位	單	位
年初流通在外	1,841	\$ 26	1,524	\$ 13
本年度給與	-	-	1,000	33.9
本年度執行	(441)	15	(507)	13
本年度放棄	(101)	34	(176)	16
年底流通在外	<u>1,299</u>	35	<u>1,841</u>	26
年底可行使	<u>73</u>	16	<u>186</u>	2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 -		\$ 2.66	

於 105 及 104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5 元及 13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發 行 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行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年 限 (年)	行 使 價 格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年 限 (年)
100 年 8 月	-	-	\$ 12	0.66
101 年 11 月	\$ 15	0.85	15	1.85
103 年 5 月	15.3 (註)	2.37	16.3	3.37
104 年 9 月	31.9 (註)	3.65	33.9	4.65

註：因 105 年度除息，依據發行辦法調整行使價格。

本公司 100 年 8 月、101 年 11 月及 103 年 5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104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各次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0 年 8 月	101 年 11 月	103 年 5 月	104 年 9 月
給與日股價	10.09 元	18.39 元	18.55 元	26.43 元
行使價格	12 元	15 元	17 元	33.90 元
預期波動率	31.41%	31.90%	28.73%	27.53%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0%	0%
無風險利率	1.425%	1.425%	1.425%	0.813%- 0.938%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013 仟元及 1,645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5 月 27 日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000 仟元，計 1,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5 年 7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27462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10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8,500 仟元，計 850 仟股，並訂定 105 年 8 月 11 日為發行基準日。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者，可於各該年度分別既得之比例如下：

屆滿 1 年：既得 30%。

屆滿 2 年：既得 30%。

屆滿 3 年：既得 40%。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
3.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能參與配股與配息。
4. 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等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由本公司委託股票登記保管機構代為行使。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 105 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為 2,845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 21,522 仟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2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室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9,797	\$ 2,342
1~5年	<u>22,841</u>	<u>2</u>
	<u>\$ 32,638</u>	<u>\$ 2,344</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採無自有晶圓廠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故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18</u>	<u>\$ -</u>	<u>\$ -</u>	<u>\$ 30,018</u>

104年12月31日：無。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372,783	\$436,4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0,01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80,050	111,30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443 仟元及 5,224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65,127	\$112,112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84,600	207,3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63 仟元及 280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50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87%及8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皆將於1年內支付。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191,216	\$ 57,208
	關聯企業	-	360
		<u>\$ 191,216</u>	<u>\$ 57,568</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係議定。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子 公 司	<u>\$ 76,864</u>	<u>\$ 25,1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子 公 司	<u>\$ -</u>	<u>\$ 1,627</u>

(四) 其 他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佣金支出	子 公 司	<u>\$ 11,777</u>	<u>\$ 19,574</u>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勞 務 費	關 聯 企 業	<u>\$ -</u>	<u>\$ 720</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14,900</u>	<u>\$ 13,935</u>
股份基礎給付	<u>7</u>	<u>7</u>
	<u>\$ 14,907</u>	<u>\$ 13,94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281	32.25	(美金：新台幣)	<u>\$ 138,07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315	32.25	(美金：新台幣)	<u>\$ 10,146</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06	32.25	(美金：新台幣)	<u>\$ 29,21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138	32.825	(美金：新台幣)	\$ 135,830
人民幣		6,321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u>31,573</u>
					<u>\$ 167,403</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237	32.825	(美金：新台幣)	<u>\$ 7,77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17	32.825	(美金：新台幣)	<u>\$ 62,930</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及利益分別為(1,857)仟元及 4,32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單位數(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本公司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375	\$ 15,009	-	\$ 15,009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906	15,009	-	15,009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之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及	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91,216)	(35%)	月結90天	註	註		\$ 76,864	63%	

註：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未到期金額	未到期股數(仟股)	未		本公司認列之	備	註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絃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共和國	投資控股公司	USD 12,337	USD 12,337	400	100	\$ 10,146	\$ 5,712	\$ 5,712	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銷售	2,000	-	200	100	1,482	(518)	(518)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註1)	本自積累金額	本自積累金額	本自積累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積累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業、集成電路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RMB1,400 (\$ 6,46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HEAD RISE CO.,LTD.再投資大陸	USD 209 (\$ 6,740)	USD 209 (\$ 6,740)	USD 209 (\$ 6,740)	\$ -	\$ -	\$ -	USD 209 (\$ 6,740)	USD 209 (\$ 6,740)	\$ 7,235	100%	\$ 7,235	\$ 7,915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USD 209 (\$ 6,740)	會審部投資金額	USD 209 (\$ 6,740)	依經濟部投資審委會規定
本期末累計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 209 (\$ 6,740)	准部投資金額	USD 209 (\$ 6,740)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USD 209 (\$ 6,740)	核核	USD 209 (\$ 6,740)	(註2)

註 1：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2：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1 = NT\$32.25 或人民幣\$1 = NT\$4.617 換算新台幣表達。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進金	銷貨		交易價格	易付	條款	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銷貨	\$ 191,216	35%		註		註		註	\$ 76,864	\$ 5,137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伯寅

